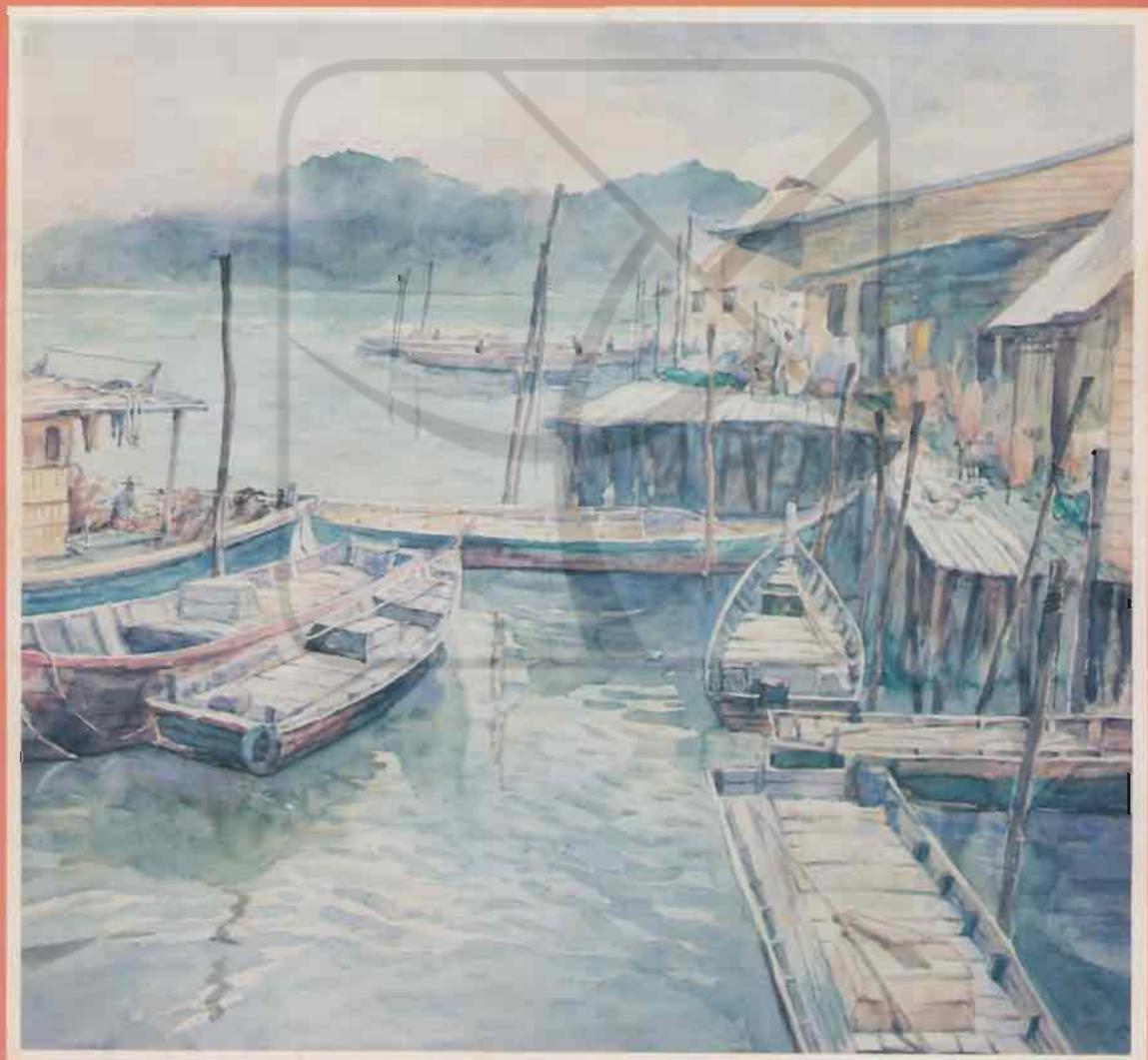


清流

15

文學亮麗人生



鄉思



一帆木船
一叶扁舟
乃至一双脚一肩行李
写下了一部又一部的
乡思
乡思是刺绣是丝绸
是象牙雕刻指南针
乡思是文房四宝方块字
洋洋洒洒
楷草篆隶
闪烁着炎黄的精灵
舜尧的睿智

乡思是大豆高粱名贵中药
乡思是浓醇茅台酒
乡思是甘泉龙井茶
绵远悠长久回甜啊
滋润无声点点滴滴
乡思是唐诗宋词
塞北雄关唱大风
江南小巷读春风
乡思是三国水浒红楼梦
焚诗葬花儿女情
金戈铁马英雄志
乡思是故园的茅舍竹篱
有魂牵梦萦的记忆
乡思是童年的红烛青灯
有母亲的盼归殷切切
乡思如土灶烤饼 烤香了祝福
乡思如天狗吞月 梦圆了团聚
乡思像芨山云雾那样飘忽
更像长江那样多情多义
乡思好比啊
同一棵树上的椰子
我飘流到那边生根发芽
你在这边成熟落蒂
几多寒暑几多风雨
长成了相似的身躯
隔山隔海
相望又相思

○陈学炳

臨別贈言



○ 郑可达

辭卸“清流”主編的工作在即，也許是循例說一些臨別贈言的時候。

負責“清流”編務的一羣人，都是義務的，不但如此，我們常常還要自掏腰包，例如為拉稿而花的電話費，就是自己心甘情願付出的。也許因為這點，許多作者寄稿來的時候，都特別聲明不要稿酬，而且還要求我們不要張揚出去。是的，即使我們不說出來，他們也知道，“清流”是一本虧本的刊物；不要問它能為你做什麼，問問你能為它做什麼。

我們由衷的感激這些以作品來滋養我們邁向成長的作者，但願“清流”至到目前為止的表現沒有令你們失望。

不過，在大馬，搞文學，都是失望的居多，“清流”的滯銷，作者對它的忽略，一波一波的打擊我們的士氣。

但我們仍然堅持着。

希望你們也是如此。

(註：下一期開始，“清流”的主編由岳衡擔任)

· 目錄

封面	“泊”（水彩）	○羅榮	
封底	一位勤奮、踏實的美術工作者——羅榮		
封二	鄉思	○陳學炳	
編輯手札	臨別贈言	○鄭可達	1
評介	葉尖的水珠兒（談微型小說）	○丁雲	4
小說	風雨同路	○良木	9
散文	不老的夢	○邱美蓮	17
	泛黃的海螺	○黃詩薇	20
	寂寞的缺口	○謝梅花	23
	種子	○林芳凝	25
	大自然的囁聲	○黃翠燕	28
	那凋落的百合	○魏寶珠	31

目錄 ·

往昔	○黃柏齡	35
藍色、灰色、盛滿在成長的袋子里	○鍾美珊	38
成長的憂傷、憂傷的成長	○黃達強	41
守着時間的孤城	○麥家輝	45
松（外一篇） 垂直帘	○碧 枝	49
燕子	○碧 枝	51
記憶的片段	○一 介	52
平淡的生命——寫給岳父	○章 欽	55
我永恆的故鄉	○琪 賢	58
誠摯的探索	○琪 賢	60
又見風起、又見紙鳶	○謝振貴	63
寂寞的航程	○心 水	65
詩		
雨中行	○秋 山	47
聆聽	○予 玄	48

葉尖的水珠兒

——談微型小說

○丁 云



* 浑然天成与苦心经营论 *

谈论微型小说创作，往往倾向于两种看法。一是浑然天成论。浑然天成论者的基本看法，认为微型小说局促于题材选择及形式特点，欲聚时间于一瞬，缩空间于一隅！“以小见大”，以“不全”反映“全”，因而创作是可遇不可求的，“浑然天成”的！

如何“浑然天成”呢！先讲两则故事。

第一则：“不能兑现的谎言”。是讲述一香港男子与女友相恋，海誓山盟。但男子赴星工作，因一九九七“大限”的恐惧，搞移民星长期居留及发展事业，竟与星女子闪电结婚，抛弃旧恋人！归恋人于“负心人”结婚之日，竟不计前嫌寄上港币三百元贺仪。但尔后新郎往银行，竟发觉贺仪是不能兑现的“空头支票”！（借支票讽刺：你对我的“爱的承诺”是不能兑现的谎言！）

第二则：“香风飘过长堤”。新山世纪花园有一条街，一楼下尽是“野味店”，楼上却是“风月场所”。为吸引“狮城客”，于是“野味店”

尽心耗神把“野味炖煮得香气四溢，而楼上的“欢场女郎”们也把脂粉、香水涂搽得香风扑鼻！“香风”飘过长堤，蹩紧“食欲”与另一种“欲望”的“狮城客”闻香野举扑过长堤，赫然发觉长提交通阻塞，闻“香风”而兴叹。

这两则故事都具备了“天然的微型小说特点，即：“以小见大”，“聚时间于一瞬，缩空间于一隅”。只要“从实”写来，已相当吸引人。

因此“浑然天成”论者以为：微型小说此一文学择式，将是应“天然”题材而生的。即是从绮繁复杂的生活现象中，产生偶然的“焦点”让你攫取住，是小说家或诗人的“灵机一触”，玩票的，“即兴”之作。

但“苦心经营”论者却认为，要守株待兔般的枯等“浑然天成”题材的降临，那微型小说的产量，不是因而大量锐减了吗？而过于强调艺术的“浑然天成”，不正也显出小说作者的“技穷”吗？他们认为：微型小说创作不应局限于题材大小，浩繁复杂，或具体而微，都可以通过艺术技巧加以“苦心经营”出来！

* 变形艺术 *

这就牵涉到比较全面的微型小说创作理论的问题。也因此，产生了“变形艺术”此一创作理论。

微型小说的变形艺术创作理论无疑是有其创见与跨越性的。但艺术的变形其实并非创新的美学理论。美术、雕塑中常体现的比例失调（例：罗丹的无手的“巴尔扎克塑象”），形态改变（敦煌壁画中过于细长腰身的美女形象），色彩变幻（梵谷的画，常用橙黄色表现炽烈的感情），早让鉴赏者叹为观止。而微型小说的“变形艺术”，又是怎么“变”法呢？这里选择几种比较常见的“变形”手法来谈谈。

第一种：“重叠式”。特点是，“将似无内在逻辑联系的人生现象重叠一起，虚象中有实象，淡影中有浓影”。试举一篇拙作为例子：

“遥远的芦花”是讲述一中年人在看电影，影片映至一半，银幕突然出现他家乡的木屋，那片芦苇、和他青梅竹马的恋人……原来这位中年人后来离乡而去，在城市发迹，飞黄腾达，早已遗忘旧时恋人；她因怀了他孩子被父母责打而难产死去……。小说并不阐明银幕上的“景象”是主角的“幻觉”或“梦靥”，却大胆地把虚象与实象重叠，造成迷离，震撼的效果。

第二种：“幻想式”。这种“变形”手法，往往通过“幻觉”，达到一种更高于真实的假象。请看“钟摆”一篇（作者为林月丝），正符合了此一特点。

“钟摆”题材简单，是写一单调、静如死水的家庭中，丈夫买了个古老的挂钟回来。太太生活本就无聊、孤寂，自有了挂钟，更日复一日，有空就坐下来看着那钟摆左右摆动。有一天晚上，她做了个梦，赫然发现自己变成一个钟摆……。作者构思奇诡，通过阐述女主角静如死水的家庭主妇生活，结尾将主角“变形”，正是高明的点题！此一“幻想式”，正展现微型小说“变形艺术”手法的魅力所在。

第三种：“移植，放大式”。此种“变形”技巧，更是构思奇特，想象纵横，可将历史事例有机地移植在现代环境进行，古人与现代人同场出现。借古讽今或借今谈古都可以。

这里举“瓶中记”为例。（作者为雨川）“瓶中记”故事中的“我”常去会馆，偶见一精塑的磁花瓶，便好奇的爬进去，竟然在瓶中与古代人物（孔子与关公）相遇。通过现代人与古代人的对话，隐喻中华优良传统的论文。这种以假象折射真象的“变形”手法，正是移植、放大式的典型。如果运用得妥切，除有助题旨的深化、也强化了阅读的趣味性哩！

第四种：“集聚压缩式”。打破时空正常界限，集中时间跨度，或缩小空间距离。犹如把各种社会现象的光点集聚、投射到一块画布上，使之突出、强化！

拙作“送你一棵杨桃树”，刚好是以此种“集聚压缩式”的“变形”手法来创作的。

“杨”的故事题材涵盖面的浩繁，时间跨度达三十年，但笔触只集中于两个场景（即杨议员洋房花圃中与新溪乡的民众会堂大操场）和一个焦距（三十年前作为农民之子的主角和三十年后贵为“政客”的身份改变、与心态蜕变坐过程），便突显了杨议员为经济利益，昧着良心欺骗，出卖了无耕地的杨桃农的丑恶咀脸。

上述几种“变形”创作方法，是为微型小说中常见的，日本的星新一、中国的王蒙、本地的陈政欣等都不乏这类的作品。

* 结语 *

人们常说，现代人生活节奏加快，作为“精神快餐”食粮的微型小说，读者更要求在几分钟内完成欣赏过程！因此，作品通过集聚、重叠、放大等“变形”，展现奇幻、诡丽绮呈的势态，足以达到审美的力度与震幅度的效果。

事实上，“变形”符合艺术强化律，是微型小说作者们自觉地、有意识地追求的境界。在其他艺术创作类别中，雕塑、绘画、甚至电影艺术，早已在“变形艺术”的领域里天马行空，毫无拘束的飞腾跃越了！

但回到一个根本点上。是不是创作微型小说，就非得运用“变形”手法不可呢？那倒未必。中国微型小说理论家有从纯结构研究出发的，也有

从“接受美学”出发。一般的创作理论更注重于“题材的特写性、立意的透视性、结构的单一性与叙述的简约性等。非常扎实。

需警惕的一点是：变形艺术往往并非艺术家追求向往的终极目的！若只注重于扭曲变形，而不顾传达生活讯息的意义，微型小说必将陷入漫无目的的形式游戏（报章大量刊登的五分钟小说证明这点）。文学先驱者的定迹，正好告诉我们这点。小巧的精致，总不如博大精深！

微型小说诚然“聚时间于一瞬，缩空间于一隅”的文学艺术。它恰如树叶尖上欲坠未坠的水珠儿，晶莹剔透，在不同角度或光线的折射上，更发出各种奇诡、灿丽、眩目的色彩；但你一眨眼间，它就坠落消失无踪了！

希望各位能于最短、最快的灵思里，攫捕住生活中的一瞥，“苦心经营”出你的杰作吧。“浑然天成”论者毕竟如懒散的守株待兔，毫无冲劲和“傻劲”，不太符合年轻人的心态哩。



風雨同路

○良木



星期日……

太阳的大半个脸是躲到山的后面去了，但是怯生生的余晖还是一眨不眨的瞪着那些五颜六色的遮阳伞下摩肩接踵的人群：有挽着菜篮拖儿带女的家庭主妇、有穿着短裤子、烂拖鞋、看着菜档子发愣的光棍汉子，这些都是卖菜阿婶争夺的好对象。至于那些成群结队的年轻小伙子和打扮得花枝招展的黄毛丫头就很少获得小贩们的青睐了。不过，如果少了这些年青过客，这市集似乎又会失去好多色彩，至少那档豆冰的老板和那个卖录音带什么的就会大叹生意难做了！

个子矮矮胖胖的黄婶在人群里穿穿插插，大滴汗大滴汗不停的从皮肤里蒸发出来，那件残旧褪色的上衣，就像刚从水缸里捞起来搭在身上似的。她双手挽着两个特大的竹篮，菜啦、瓜啦、鱼啦、肉啦、果啦，甚至还有金马仑特产的鲜黄色大菊花，拉拉杂杂的堆满了整两篮，看样子份量一定不轻。黄婶被那些穿流不息的人群撞得东歪西倒，十足像个雪地上的大企鹅。

挂着两个累赘的大菜篮，黄婶跌跌撞撞的勉强走了不久便上气不接下气了，只好就地找个木架子坐了下来歇歇。那儿片破烂的木块是鱼贩随

手钉来摆鱼用的，省得顾客们拉鱼时弯腰折背活受罪。木板上面还湿漉漉的沾满虾壳鱼鳞，又腥又难闻的。但上了年纪的黄婶实在太不济了，那还管得了那么多。看着篮里两个又大老的大黄瓜，黄婶有点后悔，但想到华仔这么多年没吃过老黄瓜煲汤了，这次不煮恐怕不知又要等到何时何日了，辛苦点儿又算得什么呢？

……十粒一元……十粒一元……

……马里马里……母拉母拉……

……又平又靓……来来来来……

吵杂间夹着鱼腥味、烂菜味、腐臭味、加上人潮的汗臭味，教人头昏脑胀的。

“哎呀，你不是黄婶吗？怎么今天不开档卖辣椒？”

“哈，阿嫂，今天我休息，不开档了！”

“是罗，我说呀你黄婶应该在家享享清福了，何必拿苦来辛？”

“阿嫂，你知道啦，老骨头贱了，再不活动活动可就要散了！明天阿华仔要回来，所以……”

“阿华仔？是不是那个鼻涕华？他不是澳洲做了大医生的吗？这次回来你就好罗……”

“好什么？还不是过两天就走了！”黄婶脸上又是兴奋，又是失望。接着，她吃力的把腰挺直，半挽半拖的把两个大篮子带出那个万头钻动的市集。走过那儿排高尚的半独立洋房，好不容易才回到村尾的那间木板屋。

黄老头弓着腰，挥动着锄头，在屋前的空地上种辣椒。看见老婆子踉踉跄跄的走回来，便丢下锄头，迎了上去。

“哎呀，老婆子，怎么去了老半天才回来？”

“还好说，差点儿连老骨头都断了！不是叫你用脚车来接我的吗？”

“还差几棵嘛！最近天旱，泥沙硬得像石头，不然早就种完了……”黄老头替老婆子接过篮子，走进那间黑漆一团的破木屋里。一开电掣，那盏 80 火的灯泡，摇摇晃晃的发出昏黄的光，照着那张四四方方的破饭桌。上面正盛着两碗热气腾腾的蕃薯粥。白白的粥，红红的薯，格外抢目，中间还放着一小碟炒蕃薯叶、一碟油菜、几条四角豆。这些都是两老亲自种的。人家说老人家别多吃空心菜，会抽筋，可是两老偏就不信邪，天天吃个不停，却也不见有抽筋的现象。

两老进到屋里，也不多说，放下篮子便开始他们的晚餐了。别看他们粗茶淡饭的，营养价值可真高呢！或者是从来不下农药剂，没有化学毒的关系吧，黄嫂不就是吃得像只大油桶吗？至于黄老头吗，虽然瘦得像只风干猴，但是气力却不减当年，一柄锄头，从朝到晚，那有停过？这不是铜皮铁骨又是什么？

“这么多年，不知华仔长得怎么样了？”黄嫂才吃了几口便又喃喃地惦起儿子来。

“唉！有什么怎样？外面世界那么大，你别想他会回来养老的了。”黄老头一面啜着粥，一面摇着头。

“你就劝劝他，别再往外跑了。你看人家阿毛的儿子在这里开了间药房还不是一样捞得风生水起？”

“那怎么同？听说人家是马大毕业的，你的宝贝是读台湾的，政府哪会承认？凭什么学人家捞？”黄老头一面摇头，一面大口粥、大口空心菜往嘴里送。



才一早起来，黄婶便大忙了。把那间破烂大屋前前后后打扫一番，连三间大空房也收拾得整整齐齐的。正忙得晕头转向的时候，发现老头子不见了，原来独个儿又跑去种蕃薯了。心里又急又气，于是拉开嗓门大叫，“喂，什么时候了，还锄个什么劲？再不去就来不及了！”

“来罗来罗！你这老婆子真麻烦！”黄老头揩额上的汗，蹒跚的走过那片刚锄过的芭地，松软又不平的，使他感到有点头重脚轻的。好不容易走到屋前，将锄头往墙角一靠，就坐在椅子上直喘气。黄老头真的老了，六七十岁的人了，那轮到你不认老！每次黄婶好心劝他休息时，老头就嘴硬：“人家老周八十出头还能在西瓜芭晒足十几个钟头，我老黄七十未到，老什么？屋后几畦蕃薯前天卖光了，不赶快补种几行，难道要等到泥沙化石才种吗？”

黄嫂常拗不过老头，又怕他气燥心火升，害起病来可不得了，所以便时不时的煲些黄老吉、田七根什么的汤汤水水给他坠火祛湿，免得下雨天或天阴时闹风湿骨痛！

“十点了，华仔说十一点就回到，你快点行不行？”

“老婆子，不是我说你，才几步路程，难道华仔不会自己回来？干麻还要咱们去接机？”老黄口是这么说，其实老早就穿得整整齐齐了。

“老头子，我看你是吃懵了，这几年来你说这里改变了多少？别说多少条街改成单行道，就是我们这里就好了，以前是一片胶林，现在呢？高尚住宅区啦、卫星市啦、红绿灯啦、你教华仔走哪条路？”

说的也是。七八年前，当房价起到最高峰的时候，那些房屋发展商就像一个个吸血鬼，整天阴魂不息的死缠着要老黄出让那块黄金地段供他们发展屋业。本来两老是死抱不放，说什么也不肯卖的。这几依格的胶园虽然不是什么好品种，但是几十年来，五六个儿女就全靠这块土地扶养长大。老黄对这块土地的感情就像是自己生命的一部分，不可分割。

后来，儿女大了，因为本地大学门口窄，除了老大姐勉强挤进去之外，老二吵着要去加拿大、老三要去英国、四妹和五妹当了两三年的临时教师便进入师训学院受训成为正式教员，生活用不着两老操心。不过，老么华仔却是最教老黄担心。这孩子聪明绝顶，样样考A，偏偏就是国语考了个九，毁了前途，整天要死要活的。两老如何能眼巴巴看着儿子如此消沉下去，于是将心

一横，把胶园卖了，儿子也一个个出国了……

的士穿几条街口，在不远的郊区停了下来。原来到了机场了。老黄举目四眺，竟连条跑道都没有。一脸茫然。

“这是彩虹机场，是专为外国旅客到来观光用的，咱们这里海滩海岛，风光明媚，很多人来吃风的啦！”黄婶坐在那间我国风味十足，热浪逼人的候机室内，一面揩着脸上的汗，一面按抚着不耐烦的老黄，“哪，你看，来了来了！”

老黄顺着老妻指着的方向望去，果然看见一架小型飞机在机场的另一端徐徐降落。颠簸了一阵子，终于停了下来。舱门打开了，里面四五个人鱼贯下来。

“华仔，华仔……”两老慌慌张张的迎了上去。

华仔拖着瘦长的身子走了过来，手里还拖了一个金发碧眼的洋妹。

“阿妈，阿爸，怎么你们也来了？”华仔将洋妹拥在臂弯里，“

妈，这是安娜！”

“两老定睛一看，这洋妹子修长身材、金发披肩、一对大眼睛，碧波欲流，嫩滑赛雪的肌肤上浓密的汗毛细长而柔软。黑白分明，煞是性感。那张瓜子脸经不起热带阳光的肆虐，被烘得红冬冬的像刚喝过半杯白兰地般娇憨醉人。两老哪里见过如此娇美女子，也不知是惊是喜，呆在当场，半晌说不出话来。

“爸爸、妈妈，你们好！”那美娇娘忽然轻启樱唇向两老请安。

“呀！好，好……你还会讲华语啊！”黄婶一时喜出望外，不由自主的伸出双手要握安娜的手，不过忽然又生怕弄脏了人家的一对玉手，正在犹豫间，反而是安娜上前亲热的握着黄婶的手。

“安……娜……你叫安……娜……很好，很美丽……”黄婶受宠若惊的呐呐说不出话来，只觉得安娜一双玉手柔若无骨，于是趁机细细打量一番。心想这洋女如此美丽，简直就是天仙化身，自己看了也砰然心动，怪不得华仔屡次不听劝告，硬要娶她为妻了。

“安娜，你是哪里人？澳洲人？英国人？今年几岁了？”黄婶舍不得放开安娜的手，开始问长问短了。

“妈，安娜才开始学几句华语，哪里听得懂你讲什么？她是澳洲人啦，今年十七岁，是我的学生。”

“十七岁？吾……你的学生？你几时教书的？”老黄皱了皱眉头，心想这小妮子不知到了法定年龄没有？

“爸，不是教书，是教功夫！”
“功夫？蔡李佛？永春？”
“截拳道！好厉害的！”

“啐！洪拳、猴拳、醉拳、螳螂拳这么多不学，学什么截拳？妇道人家，伸拳踢腿，成何体统？”老黄嘴里喃喃有词，本来刚才看那洋女温文娴淑，颇有好感，但经华仔这么一说，好感一扫而空，相反的，对红须绿眼的洋鬼子的成见不觉又油然而生。想当年八国联军，夜上海十里洋场，耀武扬威的都不是这些洋鬼子么？

黄婶看老头不对劲，白了他一

眼，老黄识趣，不再多说，但他一路来对这件事都反对得很厉害，说什么宁可要个非洲黑女也不要鬼妹作媳妇，还常指着日历牌上袒胸露腿的洋妹说这些婆娘作风大胆，不知羞耻为何物，要是真的娶了进门，岂不是家门大大的不幸，还有何面目对历代祖先？



这一天，老黄的家可热闹了。听说老么回来了，做姐姐的哪能不来探望探望？老大姐考了个荣誉学位，嫁了个律师丈夫，据说生活十分忙碌，连孩子也懒得生，娘家吗？那么远，难得一回！四妹和五妹住得较近，偶尔趁学校放假都会回来探望一下两老，但多数是留下几个外孙给两老“解闷”，自己则和老公吃风渡假去也！

“振华，这么多年不见，你长得好帅呀！来，我给你介绍，这是你大姐夫，理察……哪，这就是我在澳洲做医生的弟弟振华……”

四姐和五姐也拥而上了：

“振华，这是你的四姐夫彼德

……这是我大儿子布鲁斯……这是女儿海伦……”

“振华，这是你的五姐夫阿力士……外甥麦加……”

老黄在旁听得头昏脑胀，插嘴说：“好啦好啦，难得今天你们都回来咱们来吃一顿团圆饭。”

“可惜二哥他们在加拿大没有回来……”黄婶若有所思地说。

“唉，还谈他们做什么，都在那边生根了，那还想到我们这老不死的？”

“爷爷，我们肚子饿，要吃饭！”孩子们总爱和秃头的爷爷挤在一起。

“爷爷，海伦在学校下棋比赛得到第一名呢！”

“呵呵！好好，等一下爷爷和你来一盘，爷爷让你一车一马，看你能赢爷爷吗？”老黄心里一乐，开怀笑了起来。

“爸，她说的是西洋棋，哪会

么车马炮？”

老头子愣了愣，仿佛吃了一记闷棍。

“爸爸，布鲁斯电脑输入比赛也得到第一名呢！”

“哪个布鲁斯？哦，哈，很好，中文电脑吗？”

“不是啦，中文电脑又慢又笨又难打，我们都不要学中文电脑。”

老爷子一颗心顿时往下一沉，“听说中文电脑……咳……也不是很快的吗？五笔字型、仓颉、大易等输入法都是很快的输入法啊！”

“爷爷你说的是什么？我们都不懂，爸爸没有告诉我们啦……叽哩咕噜……叽哩咕噜……”

席间一片混乱，洋声连篇，两老如鸭子听雷，连插嘴的机会都没有。

不久，大女儿、四女儿、五女儿都要告辞回去了。

“……咳咳……你们走吧……”老头子衰弱地挥了挥手，想了想，忽然又说：“阿兰，你过来，听爸爸说，快快多生几个儿女，你们月入几千，还嫌收入少吗？像爸爸这样，生你们十个八个又何妨？阿英、阿香，你们从小受华文教育，当华校教师，怎么儿女连半个中文也不懂……咳……”

“爸爸，你又说到哪里去了？我们每天都有给他们补习华文的啦，何况现在很多华小也有开设下午华文补习班的呢！”

“咳……咳……”老头子目送女儿的超级大房车呼啸绝尘而去，忽然咳得弯了腰。

“爸，我们明天也要走了。”华仔和安娜扶着老爸。

“走，走吧！去做你的二等公民吧！我们这里每天都有成千上百的人等着登陆填补你们留下的空缺的！”

“爸，昨晚我想了一夜，我决定回去结束那边的医务所，我应该回来为祖国，为族群献出力量……

我和安娜商量过，他愿意跟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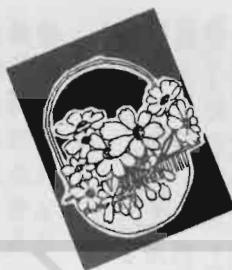
“衰仔，你此话当真？”老黄忽然刷地挺直了腰，用手指着华仔的鼻尖。黄婶更是高兴得冲上前道：“华仔，你再说一次，是真的吗？”

“真的，是真……的！”安娜亭亭玉立的站在黄婶的面前十分娇巧的轻启朱唇，令人听来十分受用。

“真的，真的……哎呀……我的天……”黄婶摇摇欲坠，幸亏安娜在旁扶着她。

“呵呵！真……的……你们听，我的鬼新抱也会讲华语啊！哈哈……我们总算有个人送终了……”老黄情不自禁的掉下一颗老泪！





不老的夢

第一名 ○ 邱美蓮

一杯咖啡，谧静的夜，轻拂的晚风，高挂的圆月，如此恬静的夜晚，我捧着一本书，细咀五千年代的中华历史，沉浸在唐诗宋词间。伴随着我的，还有那轻柔的音乐。就这样的我渡过一天又一天的日子，仿佛昨日就是今日的再版，而明日也只是旧日子的延续，谈不上任何新生的开始。

累了，便伏在窗前赏月；抑或登上回忆之舟，漂向流逝的岁月。再者，将缕缕的轻烟串成重重的记忆花环，将点点的繁星化为最深的思念。

缕缕的轻烟弥漫在整个空间。在迷蒙的境界中，我隐隐约约地望见一个憔悴的影子。

“这是我吗？这是我吗？十七年华的我竟是如斯么？”

我竟不期然的感到惊慌失措、害怕。我像只迷途的羔羊，慌张失措的探索着原来的去路。可是，越是往前走，前方的路越是一片死寂、荒凉、幽暗；越是往前进，青春的气息越是离我更远。

一群飞鸟滑过蔚蓝的穹苍，栖息在椰树梢，吱吱地响出清脆和谐的韵律，似乎在告诉我：别害怕，别担心。这是属于你的跑道。你只管往前进，往前冲。只要不留恋于昔日的一切，总有一天你会像我这样傲翔于辽阔的白云蓝天里。

我想，无论这条跑道多么的漫长、多么的孤寂，我还是得继续前进，而且是不间断的；只怕我的步伐若慢了一拍，便永远失去展翅飞翔的机会。

无论烈日当空、风光明媚抑或满城风雨，我还是走下去；无论现实与理想是天渊之别抑或幻想而已，我还是走下去；无论代价多高，牺牲多大，我还是走下去。

飞！飞！飞翔于辽阔的蓝天，迈向瑰丽的远景。走！走！路是要我们不断地走下去。就如人生是要不断的出发，不断的向自己的意志挑战，不断的完成。

X X X X X X X X X

一路上，我瞧见忧郁、矛盾、失落、伤痛、无奈……从四面八方飞来，毫不留情地围绕着我，停留在我的肩上、身上甚至心上。

忽然，现实、世故、圆滑、虚伪也冒出真面具了。然，幻想中的一切真、善、美都在转瞬间消失了，恰似粉擦般轻易地将每一个文字抹掉。

飞翔的小鸟消失在云端。这世界也谈不上什么单纯、美妙、可爱与真挚了。它们都带着一颗破碎的心随着那鸟儿消失在云端。

它们还会回来么？就像说过的话，做错的事，可以再收回么？

季节在转换着，电影经已由落幕再重影。岁月依然那么执着，却

得任由时空改变它。人生不在乎篇幅长短，不在乎多少岁，而要重视生活内容是否精采，曾经拥有过多少回。

X X X X X X X X X

青涩的年龄总爱为自己编织着超越时空的幻想，装进一袋又一袋的成长之衣。

那一天，我终于明白不长久的是希望与爱情；哭与笑与憎恨。我们之间的爱被埋进坟墓里，再也寻找不回爱的灵魂，只留下空壳般的肉体。

虽然情侣的誓言在变，虽然说谎的方式在变，不变的是老掉牙的童话故事。纵然分手的季节在变，纵然离别的理由在变，不变的却是榕树的痴心。

只是，低垂的树叶恰似我哭泣的心。这梦幻的永火，是生命中荒谬而伟大的神话。

X X X X X X X X X

有一天，有位女孩跑进我的跑道告诉我：我是一朵即将凋谢的花。

我想说的是，花并不为自己即

将凋谢而停止开放。它的生命远比我们还要短暂，却只是按照季节的时令，自然的旨意开放与凋落而已。你们不像花一样，尽本份地生活着，绽放出最美丽的花朵和淡淡的清香。生命的短暂与否并不重要，懂得珍惜，握住现有的一切才是至上的。

生命像首小诗，像篇美丽的小品文；生命，就像一张空白的纸，要拥有美丽的色彩，就得为它绘上青春的气息。七彩绚丽抑或暗淡无光，你选择那种呢？

没有暗礁，不能激起美丽的浪花；没有艰苦的路途，披星戴月的奔波，不能使生命开出灿烂的花朵，结出丰硕的果实。失去了生命中的风风雨雨，骇浪惊涛的考验，我们的一生才是毫无意义，才是真正的一片空白。

你懂了吗？

友谊向你低语，聆听它的祷告；痛苦找寻你，接受它的教诲；寂寞召唤你，与它结为知己，别让它侵蚀着你的思绪，扰乱着你的生活拍子。

没有梦想的人，他的活跃生命算是老了，青春也算是已经消逝。十七年华的你，别把青春埋葬在天堂与地狱之间。放开胸怀，抛开恼

人的忧虑，尽情的享受展翅高飞的滋味，散发迷人的青春气息吧！

我想说的是，生命掌握在你的手中……

X X X X X X X X X

在熙来攘往的人潮中，有个永远属于我的驿站。当岁月列车再次响起时，它催促着我收拾起所有心情，投入另一段新的旅程。眼泪欢笑渐渐往后退，当它们的影子走出我的视线时，我只将我的背影留给他们，留给故乡。

聚合是别离之始，一如别离并非聚合之终。

X X X X X X X X X

昨夜我梦见列车的烟火，拖起长长的记忆，向着远方的召唤飘去。

登上记忆之舟，泪与血的回忆，令人心醉又心醉。那梦幻的水火……



泛黃的海螺



第二名 ○ 黃詩薇

难得回一次家，回到自己一度引以为荣的房间，说不出是一种什么滋味，酸？甜？苦？辣？

打开抽屉，慢慢地欣赏里头的物件，因为喜欢缅怀过去那种自豪的感觉。其实也许正是极度的自卑。

统统看完之后，哑然失笑，原来这些就是曾经引以自豪的种种，原来这就是少年。不过我只是平凡人，又怎能自命平凡地要求些更高明的什么呢？

本已摇头微笑，但那泛黄色熟悉的影子却硬是要经过眼前，双唇于是僵在那里，再也动弹不得。

无可避免地又回去记忆的长廊。世上好像很多事都是这般无奈，如此由不得自己。纵然我有一千个不愿意，也只能努力地平静自己，千千万万个不愿意，只有将自己推下更深的山谷，再也难爬上来。

那是一个很完美的海螺，很完整的一个半椭圆，底部像漂亮的衣服捆

边，滑滑地卷进里面，有简单的两片黑褐色自然地嵌在上面。而在面上磨光了的地方上了四个英文字：永远的记忆，自他。那颜色是夺目的鲜艳，还有一束淡雅的满天星做点缀。现在发了黄的是最表面一层光滑的亮漆，据说曾用完了人家整个打火机的液体燃料才乾了，好让他可以取货，但还是在来回逛了三几圈后才拿到手。

我不得不屈服了，因为亮漆也会发黄，光滑会变粗糙，美丽也会褪色。曾经以为此情是美丽，可以永远，却忘了美丽的女孩终将变成老大婆。

不知道是不是后悔，因为从不轻易言悔，越是这样就越可能是深悔不已，所以不便枉下定论。

在还没有开始的时候，一切似冥冥中早有安排。我没有说早知道不参加那次比赛，因为我难以排遣天生的悲观。我也不怪自己没有自制，不去留意他的行踪，因为一开始的时候只是好奇而不是注意。也许是异性无论如何都相吸，又也许天生比较趋向中性。

久别以后的重遇更是一个莫大的玩笑，可恰上天开得起，我却吃不消。为什么会一时冲动喊他的花名？为什么会在校园里遇见他？为什么会在比赛中再次与他交手？为什么会在决赛前鼓励他和他的队友？大概又是命运的安排。天晓得当时我只是以待朋友的心对他。

是上辈子欠的这辈子来还吧！一年过了大半才在宿舍里正式开始。平素的再呆头鹅，这回都抵挡不住不间断的暗示和明示，完完全全地卸下了一贯的武装。当时想的是不能让自己后悔，谁又料到正是加速自己的后悔，苍天弄人啊！

他不是没说过很快就要离开，可是我只在乎曾经拥有，不在乎天长地久，却忘了凡人都是人心不足蛇吞象的，谁不想永永远远地拥有？

是希望的错吧，我想。因为一同的快乐，所以有了希望。但快乐原是无罪的，所以不对的就是不该存有太大的希望。鸟鸦飞到白鸽群中生活，眼中尽是一片美好，还以为自己也不再是鸟鸦，而是一身的雪白，其实身上的羽毛黑亮依旧。

一直到结束以后的半年，美丽的依旧美丽，从不因结局的不圆满而有了污点。求而勿得的心情至今还是不可理解，只是一种莫名的懊恼，却足以象白蚁般蛀掉整个心肝儿。记不清日子是怎么过来的，竟也没折磨死掉，大概熬过了该没事了吧！

时间从来都残酷，不饶过任何人。我以为自己爱得至深，却发现时间一点一点艰难地过，思绪也一些一些缓缓地沉淀，思路越理越清。现在知道吾辈真是不懂得真爱情，直以为牵手亲咀就可以长相厮守，却忘了我们还年少自私，心里担不下多一个人。也许会摔得很重，但站起来之后仍然会继续往前走，至多回望一下跌倒的地方，记着这次教训，下次不再犯。

不敢说已跳出了框框，因为谁也不知道明天天气怎么样。不能说已忘却了所有，因为谁也不知道情绪什么时候低潮。不应说瞎了眼识错了他，因为谁也不知道到底谁是对来谁是错。只能说这是成长的因素，成年的催化剂。

老实说我现在是尽量避免拉抽屉，眼不见为净。也许伤口还没有真正痊愈，也许完成成长就会愈合，也许到了盛年也不会好，将来的事又有谁知道呢？

后记：谨以此文献给所有曾经年轻的人们。



寂寞的缺口



第三名 ○ 謝梅花

开始领略到，岁月是折磨及磨练一个人的最佳良方。

哭泣过，也悲伤过；失意过，梦也落过。心口上留下了一层层的创伤，没人解过。是风带来了愁悒，让眉头不时皱起来，让眼角偷偷流泪？是雨催促了人成长，使人增添了更多的烦忧，一定要强忍它继续的走？还是……

曾经，享受过潇洒自在的童年生涯。但却从来未料想到，人事的变幻，竟在不知不觉中莅临。很快！对于当初所碰触到的每样事物，那伤感的空间，在那个时候，只想哭！尽管现在怎么努力回想，也只剩下模糊的轮廓而已。

曾经，不畏荆棘地去争取每一样东西。一直以为别人永远是错的，自己却永远是对的。但却没有一点高傲的存在。生活得很开心。而如今却只能默默地回溯那早已烟消云散的痕迹了。

这，也许是我人生中最大的转捩点，也也许是我生命里美丽的开端吧！

时间的流逝，多年的考验，不再执著地把得与失并重。也不再要求些什么，更不敢奢望得太多，望一切随缘。

目前只想回到不能归的往年的日子，想看看以往再也不能归的人、事物，也想逃离目前面对的一切负荷，想拥抱一片亮丽的阳光、捕捉晚霞的诗意。不想被寂寞缠着，寂寞并非我愿。

一次又一次的挫折受伤之后，我，学会了沉默，沉默得什么都不想开口，也学会了隐藏，隐藏得什么都愿自己担当、自己承受。孤单是没有绝对的坚强，因为人的心都会有一处软弱、一个缺口。不知道的是，要到什么时候才能完全将它补足或者澈底的用完？不过，这样也好，寂寞能诱发一个人多思考。想有个很私人的时间，让自己慢慢地沉思。

心里想了很多、很多。就像一把结一样，解不开，没有可以诉苦的知心。难道是因为沉默多年，变得沉静了？

成长的岁月，让我变得沉默又寡言。其实，每个人都会寂寞，很想深层地了解：到底一个人的寂寞与孤独要用多久才会用完，因为我不明白，因为我气愤过，也无奈过……

孤僻，让我养成了自卑的心理，喜欢让风吹散脸上的泪，喜欢阴霾的天，让雨落得绵绵密密。喜欢海、喜欢星光、喜欢……，因为它们才是我长期的伙伴，它们不嫌我罗唆，仿佛在怒吼，在变化……，是给我泪水后的一线安慰？

我的寂寞就像是不能结束的歌一样。虽然我害怕寂寞，但却愿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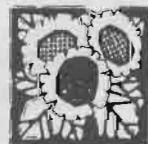
它为伍。

寂寞，让我懂得了很多。懂得它是个永远填不满的洞，懂得孤寂的人只要有知音，其乐也融融，也懂得孤寂的人也是个需要很多爱的人，那种难以排遣的孤寂感，是难以体会的。

紧记得老师屡次强调，好的把它留起来，不好的把它们忘掉。虽然人生际遇就像酒一样，酸、甜、苦、辣、猛也烈，可是，我又何曾做到？何曾能够把往事乾杯呢？

纵然是个掏心的人，却尝过在没人理我的角落用沉默回答不语的四周。但，我深信：只要真正经历过、体会过，才能考验自己对生命的毅力，才能明白世间里原来充满着喜、怒、哀、乐，又塞满了浓烈的色彩。

寂寞！也许是在熟谙的场景与转角？也许是在陌生的人群中？



種子



優秀獎 ○ 林芳凝

一颗种子落在地上，会慢慢地冒出嫩芽，接着长成幼苗。随着时间老人的催促声，它会一步一步，渐渐地茁壮成长。然后开花、结果、死亡。一个人，不也是和一颗种子一样吗？虽然人类不会开花，不会结果，但却一样会成长。打从娘胎里呱呱落地的那一刹那，在眼睛还没来得及睁开的时刻，不晓得怎么样的，人就走入了时间的流里。就这样，从儿时走到年少，直到老年，最后再羽化，离开世间。

曾几何时，孩提的我，总喜欢抱着一个留着两条长辫子的洋娃娃。那时，我常独个儿坐在花园里，憧憬着自己长大后的样子。然后，我就会跑到奶奶的眼前，问她说：“奶奶，为什么过了这么久了，我还是没有长大呢？隔壁的阿玲姐姐长得好美丽也！是不是小孩子长大以后都会变得很美丽？”奶奶听后，总是摇摇头，并露出她那仅存的几颗门牙，笑着抚摸我的头。当时的我，不明白奶奶为什么会那样对我笑。我只知道我要快快长大，长大之后，就会像阿玲姐姐一样美丽。

每晚临睡前，我总爱走进妈妈的房间，望着她梳妆台前的那面大镜子，再左照照、右照照。妈妈瞧见了，老是问我在看些什么。我每次都重覆地回答道：“我在看自己长大了没有？”然后也不会忘了补上一句：“妈妈，为什么时间总是过得这么慢？”一个令我不解的笑容，顿时又浮在她的脸上。随着，她口中会念出三个字——“傻丫头”，我即被她驱赶到床上去

睡觉。说真的，我不晓得为何妈妈在我每晚上床睡觉前，她都会说“傻丫头”三个字。不过，这对我并不重要，因为我真正关心的是——如何才能使时间过得快一些。的确，对当时的我而言，时间似乎真的过得太慢了。

没想到，日子就在期待与盼望中，悄悄地溜走了。而岁月列车也早已把我从那段无邪的光阴岁月中，载到现在的少年时光。飞如闪电般，我才惊觉，自己竟已渡过了十五个年头。至今，我始察觉，成长原来并不如想象中那样的美丽。儿时形影不离的玩伴，不知从何年何月何日起，竟成了陌路人。大家在路上碰面时，也许是腼腆吧！但我觉得更象是患于严重的皮肤紧缩症。想要把嘴角稍微的往上弯，却怎么也弯不上。想要用尽力气，挤出一丝笑容，却怎么也挤不出。有谁会相信我们曾是一对最佳拍档？如今竟变得比陌生人更陌生。为什么会有这样的结局出现？这恐怕连上帝也无法解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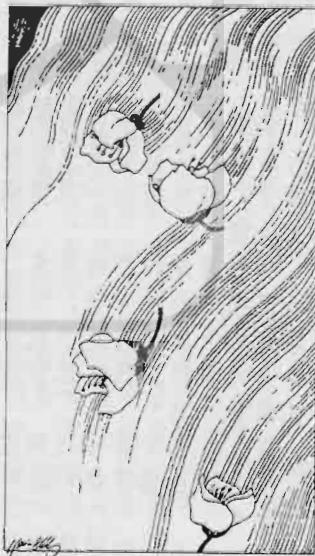
随着年龄的增长，知心朋友就相对的减少。这是哪一门的定理？我不知道，但这确是不争的事实。是自己不懂得珍惜吗？抑或是自己没尽力去维系这可贵的情谊？不，这些都不是答案。成长以后，知心朋友就恰似盛在双手中的水，任你如何尽力，如何小心翼翼地盛着，它总会从指缝间流出去，从你的手掌中渐渐消失。虽说，靠朋友不如靠自己，但试问天底下有哪一个人可以真正坚强地，独自克服一切的困难，而似毫不需借助他人的扶持与帮忙？又有谁能够在每回心灵上受到创伤时，都冷静的自补伤口，而不需要别人耐心的倾听，细心的开导？

或许有人会觉得，其实自己的朋友不算少。找朋友也不是一件非常棘手的事，甚至只要和一个人谈上三句以上的话，他就立即成为新朋友了。以我为例，环绕在身边的朋友，数目可算是成了天文数字。可我又为啥整天嚷着没有知心朋友？可听过一句话：“相识满天下，知心能几人？”我觉得自己宛如站在闹市中央的一个人，被熙熙攘攘的人群包围着。乍看之下，我是何等的幸福，何等的令人羡慕。而其实不然，我只是个看似备受人群拥护，实际上却是一个彷徨无助的孤立者。

小时候，不管什么严重的形况下，朋友与朋友之间，最多只是双方说一声：“我不要跟你好了！”，然后又不知怎地又搞在一起了。如果成长后的日子，也如孩提时般单纯，那么成长何尝不是件使人快乐的事。然而，

这只是个绮丽的梦想，一个令人不愿从美梦中惊醒的神话。如今，清醒过来的人，就会发觉社会好黑暗，世途好险恶，人性好复杂。或许这正是所谓的过渡时期。但是，这是每个处于成长中的人，都必须经历的吗？这是成长过程中所无法避免的环节吗？不，这太残酷了。对于一个对成长怀着希望与憧憬的孩子来说。如同将他从一个无忧的国度带到一个周布满荆棘与埋伏的大黑洞。能找到出口吗？能重见光明吗？天晓得，看的就是自己的造化了。

人就像一颗种子，要成长，就得面对种种的风风雨雨。不论有没有人替你解忧，有没有人为你分忧，你依旧要刚强地走下去。就像在暴风雨中的一颗种子，哪怕风再狂，雨再大，它都会发芽、成长、开花、结果，不管在成长的过程中，会忧伤，会失望，都要坚毅地迎向它。



大自然的嘯聲



優秀獎 ○ 黃翠燕

蒲公英

淡茶色加点点粉白的你，毛茸茸的身裁，一副林黛玉似弱不禁风的样子，我总想用一双坚强的手把你扶持住。

我一直怀疑你的意志力。你总受不了顽皮的风哥哥，任他轻轻爱抚你你的毛发；你就不能自己的打起冷冽的颤抖，任它把你拐到另一个扎根的土地。

据说被风哥哥吻过的姐妹们都怀了孕，任它携带你们遍布整个山野郊外。

你的种子，就这样任由那扮演邮差的风洒落遍野，世代相传；传根的讯息，绵绵不息……。

流雲

爱耍魔术的你，一直都那么调皮；变了恐龙又变虾，换了草儿又变飞机。蔚蓝无际的天空，任你画上不同的图案。大地的孩子可有福气了，且让他们灿烂的笑容在你无穷的变幻魔术法中；任由岁月拖长他们年龄的尾巴；长高、成人。

有一天且让我躺在你如棉花糖，软绵绵的臂弯里，跌入你没的梦园，遨游在爱丽丝的绿野仙踪奇迹里，重回遥远的童年时光。

你除了是天生的图象变幻大师

外，亦是变幻色彩的万花筒。嫣紫的晚霞映得你格外迷人，晴朗的天空又照得你白得圣洁。

你撒起娇时灰朦朦胧的脸孔，像哭丧了脸的大花猫似的，降下滴滴甘霖，届时又有人欢喜、有人愁了！

来！就让我们的孩子用棉花絮填塞破了洞的天空，天天在你拥抱中快高长大。

草原

遍野绿油油，任你我来践踏。
斩草不除根，春风吹又生。
你继承了五千年炎黄子孙不卑不亢的传统美德。弱不禁风的柔软楚楚可怜。顽风吹不弯你的腰际，扎实的根紧紧握着弟兄姐妹们，高歌着：伊呀呀，我们生在黄土高坡上……。一条团结的心紧紧连系。

你深深的与泥土接吻，紧紧的抓著它们，只为了防范因松土而发生的水患。不起眼的样子，却有顽强的生命力，流着伟大的抱负，人类该致以万分的崇意。

早晨，雾抵不了冷风的侵袭，在你尾指掉下了眼泪。当第一道阳

光照射在你身上，泪珠都与蒸气私奔去了。

风，吹不散你们。
雨，打不倒你们，
你们都是坚强的孩子！



木栅

你们一根一根的手牵手，心连心，围成一个圆圈。圆圈里头有受保护的羔羊。头头软绵绵的羔羊噬着青草，吃得肥肥胖胖的，等待牧童汲取富有营养的奶汁，又或者他们仍然不知道被屠宰的命运。

小男孩把你化上妆，涂上淡淡的水红色，让羔羊深深感受温馨的感觉，如《草原上的小屋》故事里头感人的情节。

你像一名坚守岗位的卫兵，默默守着风雨的侵袭，日晒的剥削，还有防范外来侵略者的突袭。

坚守，是你选择的职责。

木栅伯伯，沉默仿佛就是你的化身。牧场没有你的守候，成群的羔羊会是迷失的一群。

呵，你是多么伟大呀！

小溪

小桥、流水、顽石、树叶，赶赴一场原始的音乐演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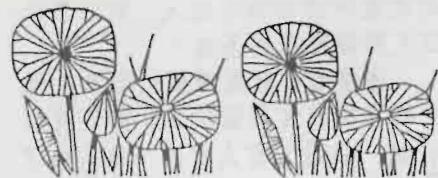
流水淙淙，竹叶“悉悉索索”
撕磨声，砂砾铮铮敲击声，奏出大自然的啸声。

孩子来到你怀中嬉戏玩乐，溅水加欢乐声，宛如“双溪舴艋舟，载不动许多‘乐’”，流金岁月陪伴他们长大。

涟漪在石上漩了一圈，又扩散开去，丝丝棉絮流水如抽蚕丝般婉约的潺潺飘流。

溪水弯弯曲曲，冰冰冷冷，清澈见底，晶莹透剔；串串珠链遇礁石而水花四处飞溅。

山野感谢你赐予的甘霖、清泉，人类对你水源的供给感恩不歇。而你，仍旧长年累月默默扭动着曲线，随风的流转而流到另一个大海的河口吗？



荷塘

你是一面盥洗盆。

浮萍在水面横摆，出污泥而不染。粉红加乳白色的荷花，探出它们娇媚的花瓣，显得格外特出。别致！黄毛小鸭摇摇摆摆它们的屁股，在你水面上荡漾。

碧蓝色，深不可测，总让人想起卫斯理紧张，令人迷惑的探险推理小说。荷塘的内脏里，可有蕴藏着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

小孩来到你身旁，探出如西瓜圆的小头颅，整一整他絮乱的头发，伸出手欲捉住荷叶上呱呱吵的青蛙王子。噢！一不小心，那丑陋的动物机警的跳开去了。

晚上皎洁的月色反射在池塘上，一个圆圆的饼掉在池面上，一不小心就被天上飘来的“黑魔”吞噬了！

呵，荷塘月色，多么迷人呀！

那凋落的百合



優秀獎 ○ 魏寶珠

凝视那些落叶，遥望山边的枯草，那儿有一片浮云，那儿有一只归鸟

坐在园子的椅子内，我用手托着后脑，望望天，看看地，日子悄悄的溜去。你没有再到湖边来，有几天了？三天？四天？一个礼拜？我记不清楚。我奔出屋子，跑出花园，向行人道直奔而去。我犹如一只盲目的苍蝇，在街上盲目的乱跑；总希望奇迹出现，让我重遇你。我去你家找你，你搬了；我去找你的朋友、同学问及你的去向，但，他们却不知道你的芳踪。你就像一只孤雁，随着季节的变化，消失得无影无踪，芳踪杳然。

深夜，我拖着疲倦不堪的脚步回来，脑海里一片空白；我慌失而担忧，焦灼的心直涌上心头。

夜，总是格外的寂静。偶尔远处传来狗吠声，打破了这寂静的夜晚。高空上挂着一轮皓月，伴着它的却是寥寥无几的小星星；衬托出它的高贵、明亮，却显现出它的孤寂。月，是多么迷人、多么美。月，仿佛是黑暗中的一盏明灯，为许多迷失自己的人引导一条光明道路，令他们步上康庄大道。月，能为我找出你的下落吗？但是，月，依然是坚挺地挂在高空，静静的听我倾诉，却没有任何的回应。我独自一个人漫步在月光下，月光下，月光将我的影子拉得好长，好长……

日复一日，月复一月。多久了？每日如坐针毡，度日如年。你到底去了哪里？你怎么了？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你一点消息都没有？一连串的疑问在我脑海里徘徊着，却没有得到答案。每天，我都在祈祷；祈求你平安无事，祈求你出现在我眼前。可能是我的祈祷得到感应！？那一天，你母亲突然告诉我，你想见我，我顿时高兴异常，多久了？你为什么要隐藏起来？但，当我看到你母亲眼眶红红，眸子里含着悲痛的眼神时，我莫名其妙的不安起来，心中掠过不详的预兆。

直到我见到你的一刻，我的一颗心像要从心胸直跳出口腔，惊骇不已。苍白的你，是一副死气沉沉的模样，瘦得只剩一躯皮包骨的身体，你紧紧的注视我，把我拉到身边去。我在你的身旁坐下，看着床上的你，我哽咽不已。听到你已病入膏肓的实情，我宛如晴天霹雳，悲痛不已。

你微微一笑，眼中朦朦胧胧的有一阵淡薄的光芒，我们就这样的对望着，回想以往的日子，不禁感慨万分。你我曾经在阳光底下欢悦，追逐于落日余晖中，观赏彩霞天优美动人美景，衬托一阵清风轻轻爽爽纷纷飘飘，坠坠而来，多令人心怡爽然啊……多令人留念此一刹那呀！你总爱看浪花掀起朵朵浪花，凝望海鸥徜佯盘旋低鸣飞舞。你总是常常低语希望自己像海鸥般自由自在的飞翔，无拘无束遨翔于生活海洋大自然景色里……

想起我们在偶然的时刻结识为友的日子，是多么的温馨啊！像往常一样，我往湖边奔去，静看着那群在湖面飘荡的白鹅，看着那些我所熟悉的长颈子水禽远去后，我靠在树干上，望着身边的湖水出神。湖面平静得像镜子一样，在水面，我能看见自己的影子，看见那些云，看见头上的树枝，看见头上的树枝，看见灰色的天空……

然而很快的，一颗小小的石子在我身边不远的水面落下，湖面起了一阵漪涟，那湖水不再像一面镜子，在水面我再也见不到自己。湖水渐渐的重归平静，然而另一颗石子又在水面落下，湖面又起了一阵水花。我转过脸来，在很近的地方，我找到那个扔石子的人——令我那样地吃惊，你是

那样的深思。那样的忧郁。一个我从来没见过的女孩。

我望着你发呆，于是你感应似地回过脸来。你有一双明亮的眼睛，却蒙罩着忧虑。看见我，你脸上没有微笑，没有任何的表情，你将头转过去，继续将手心的石子一颗又一颗的扔进湖中。你的动作是那样的缓慢，你的眸子注视水面那些一层层的波纹，像在极深极深的沉思中。什么事烦恼着你？为什么你这样地忧郁？你在想着些什么？

一天又一天，就在阳光普照的下午，你回过脸来，低低的笑一下，你可知，你第一次的微笑真的很忧怨。自然而然，你我成了好朋友、好知己。我们总爱坐在大树下数着鹅群、望着太阳将它的余晖带回家。采摘着青青湖边草，织起花环……

湖旁的落叶是黯红的，脚踏在上面，枯叶发着干脆的折裂声。天空灰白着，没有一丝的阳光，风吹过来，落叶旋转着，在我的肩头落下，也在你的肩头落下。你问我秋天是不是永远伤感的。我说对于伤感的人，春天也是悲哀的。我每次问你为什么这么忧郁，你却找别的话题避开我的追问，为什么？为什么你不肯告诉我？

你说友谊可以调和人生之味，又为其止痛之药剂。是的，想起我们曾经拥有过的欢乐，的确如此。匆匆的岁月，转眼已成云烟，谁人能预知未来又是一个怎样的日子，是艳阳天，或……？！

当我在逆境中，你竭力相助；当我需要你的协助时，你不辞劳苦，欣然前往，全力以赴；当我失败时，你给我安慰、鼓励；当我做错事时，你给予忠诚的劝告、正确的指南。你给予我种种精神上、体力上的帮助，有点恍惚的我只能报以感激的笑容。我不知道要怎样的回报你，只有将真挚的友谊送上，永远铭记你在心中。

曾经，来自心灵深处熟悉的声音，陪伴我度过多姿多彩的岁月；然而，如今踏上别离的道路上，昔日情趣将永记心头；是否，人群里不再有你，

不再有我，唯有面对别离的抉择；往后，不知你我是否会继来生缘，我默默不断的祈求着。

来如春梦不多时，去似浮云无觅处！天涯流浪思无穷，既相逢，却匆匆，谁知曾经携手踏过的脚步；眨眼，却被海浪卷走了……！

最后，你带着沉痛而轻息的声音告诉我“天空那有不散的彩云，世间那有不散的筵席。人生总有生离死别，只是我比你早起一步罢了。”“百合。”我低叫一声。没有回音，我靠近去，靠得很近很近，我仍然听不到任何的声息。我惊恐了，我疯狂的叫你、摇你，没有任何回音！我用手掩着嘴，我徒然愣住。百合死了。你已经死了！就这样，你带着微笑走了！骤然一阵剧烈的悲痛涌上心头，我回头拼命似地向外直闯。我向黑暗的路上直跑。风吹乱了我的头发，头发笼罩着我的眼睛，掩盖了满脸的泪水。

土堆越积越高，眼看着那些泥堆，我愣然着。昨天，你还对我微笑着；昨天，我还听见你的声音。但是，今天，你已经远离了这个冷酷的世界。今天，你静躺在黄泥堆下，而我站在墓旁发呆。上帝，您为什么要搏走这么天真无邪的女孩？为什么！？然而，真挚的友谊却挽不回你的生命！

湖仍然在我的面前，树仍然在湖边，湖上的白鹅仍然在；然而，湖畔的人影呢？我斜过眼去，看着不远处的那块草地。那是第一次我看见过你坐着的地方，那时候你是那样的忧郁，你甚至不愿意跟任何人笑一笑。

我木然地离开湖边，走向桥畔，凝视着河畔的倒影。红尘底缘聚散，如梦一场，来去匆匆。一切曾是美丽的，美丽得像梦一样，美丽得像诗一样——可是一切是那样地短促，像一个没有结局的梦，像一首没有完成的诗。

风从前面掠来，把我从梦中惊醒，我感到寒冷，冷得像置身在冷窟一样。抬头眺望，浮云已散去，归鸟已离去……



往昔



優秀獎 ○ 黃柏齡

人生只似風前絮，歡也零星，悲也零星，都作連江點點萍。

— 王國維

风轻轻的吹动了一地的落叶，枯黄的叶乾涩的随风旋起，后又飘落在层叠的落叶上。院子荒芜了。杂草从有泥土的地方冒出；花盆里已没有鲜花了，只残留着数根枯枝，野草却疯狂的乱钻出头来，不理会泥土的贫瘠。儿时常摘括的野花也没有看见了，只留下老芒果树一棵，还有它那零星的花朵，不知能不能结出果实来。

如果把幼年时代拍的相片拿出来看一看，和眼前的景象对照一下，你会发现那简直是天渊之别。那有点陈旧的照片并没有完全褪色，依稀还能分辨出是什么颜色来。只见盛开的黄菊花在花盆里健康的生长着，还有手掌般大的紫红色双瓣菊花在吐艳，也少不了青翠的竹子在旁衬托着怒放的花朵。如果你走进那小小的院子，你将会为打理得井然有序的花花草草所动容。木架子上放着一排的花盆，往上的架子又吊了椰壳当盆的幼叶小花，角落种了一棵黄梨，可是总看不到它结果，爸爸说要好几年才能结果的；则旁有一棵可可树；再过去便是“东南西北”花了。我也不清楚是否真的叫“东南西北”花，爸说花开的时候四朵花分别向着四个不同的方向，似乎是东南西北方，所以便这么叫它了。当时还觉得蛮好玩的。

这小小的花园，是我童年时刻常去的地方。那里有我的欢笑，我的恐惧，也有我的悲伤。犹记得当爸提水浇着花时，贪玩的我在他背后唬了一下，吓！爸被吓着了，可是他随即转过身来，生气的作势要打我，说要用藤鞭打我手心。我是那种吓一吓就破胆的人，也就害怕得要命，拼命往屋里跑，害怕一停步便遭爸的掌劈。当时我们家是木屋，虽然简陋，但是还有许多地方可以藏匿，我就在狭窄的长廊里躲起来，偶尔探头窥看爸是否跟了来，只见他拿了粗大的藤鞭，敲打着板门，那响声迄今我还隐隐的感觉到，好像正在敲打着我心中沉痛的回忆，爸终于发现了我，我蜷缩着不敢正视他，只注视着他手中将落下的藤条，可是爸没有打我，他只说：“如果我有心脏病，不是早被你吓死了吗？那你以后还有饭吃吗？”后来我咀嚼了他的一番话，想想也是对的，假如爸被吓死了，那我怎么办呢？以后的日子又怎么过呢？后来我也没有再吓别人了。

小时候的我，家就是我的所有，我思我想都和这个家离不开关系。爸妈都喜欢唱歌，我听惯他们唱歌，所以自个儿也学着哼上几句，后来学会唱童谣，便成天哼着“小鸡毛真美丽，做个毽子大家踢，你踢了八十五，我踢了……”可是我一直都不会踢毽子。小学看着同学们踢得很起劲，不敢和他们一起玩，回到家自己做了一个拼命学着踢，可是总是踢了三五下，就接不下去了。姐姐在旁却熟练的踢着，我只好眼巴巴的空羡慕她那灵巧的脚踢着一扬一扬的毽子了。

以前我还未上幼稚园时，爸常在我一觉醒来时给我一大把的银角。那堆满我小手的银角，使我充满希望的开始新的一天。我不曾央求过爸给我什么，而爸却能适时的把快乐带给我，使我感到很幸福，改变了我儿时因小小挫折便灰心的性格。可是幸福的日子有多久呢？后来爸到沙巴工作，再过不久又转到瓜拉雪兰莪工作，我们都心想爸总算找到一份很不错的工了，可是谁知道，那出现的曙光，原来是一闪即逝的流星罢了。它带走了的不只是我们全家的希望，而是我们全家的幸福啊！爸，在你走后，我们的日子是熬过去了。整整八年了，我和姐是不会觉得日子苦的，只是心里还很痛，还是淌着未乾的苦汁，痛的是在我们都感到温暖的时候，你却走了。悄然的走了，只留下惊愕、悲痛和愤恨给我们。你，去了那里？记得当我问起已去世的婆婆在哪儿的时候，你对我说婆婆在一个很远很宁

静的地方，永远都不回来了。我还天真的问你能否乘飞机到达呢，但你只报以一笑。如今你是否也和你母亲在相同的地方呢？在一个很远很宁静的地方呢？你怎么狠心抛下我们呢？我想你是不愿的，你是希望给我们一个更美满更幸福的家，可是世事难料，一切都无常。

后来的日子我们都在外婆家渡过。我试着让新的环境冲淡悲伤的回忆。开始时我还能慢慢的释然，可是日子越久那些回忆越是深刻的铭印在我的脑海里，叫我无法淡忘。

升上中学，烦恼络绎而来，也使我成长得越快。成长，成长，怎么也不是很快乐的。如今回想起来，千百种感触涌上心头，试问我又能道尽多少种滋味呢？日子一天二天过去了，感觉上一天眨眼间便过去了，一个月转瞬间又溜走了，一年，在观照着镜中自己样貌的转变中过去了。生活中的一个环节，也许你我都不会很在意，但生活何尝不是由小环节所缀成的？经验的累积使人成长，哪怕是一点点的感受也足以在一个人的人格塑造上起着作用。

很多人都说，少年不识愁滋味，为赋新词强说愁。其实，我们年青人的愁是以我们现在的年龄，现在的心理去感受的，是很主观的。成年人这么说我们，那是因为在他们看来，我们的愁只是“小儿科”的，甚至幼稚的。可是，若我们没法子解开这些愁，我们就无法成长，正因为有这些愁，我们才得以成长啊！毕竟我们与成年人在思想上还有一段鸿沟。可不是吗？父母亲往往叫子女顺他们的意去完成一些事，可是子女自己有另一套想法，他们开始反抗，变得叛逆，父母亲就以为子女变坏了，想禁止他们的行为。可是正好弄巧反拙，有些孩子便误入歧途，从此生活变得荆棘满布，而其父母也抱怨自己管教不严了。我感到很幸运，因为自己没有误入歧途，然而在成长的过程中，我不停的去寻觅，去探索自己的生存价值，各种矛盾的心理在交战，想得到别人的肯定进而肯定自己，这一些，都使我感到无助又疲惫。可是一次又一次的我告诉自己——命运是掌握在自己的手中的；苦，哪一个不曾尝过？失败，哪一个不曾经历过？为什么要为苦而心痛？为什么要为失败而悲伤？我永远都要望向前方，做我应该做的，不须顾虑太多，因漫长的路还是要走下去的。



藍色、灰色， 盛滿在成長的袋子里



優秀獎 ○ 钟美珊

我依在窗边，想着，沉默着。
倏地，我才惊觉窗外飘着雨丝。我神色黯然地望着倾若无助的雨丝。
自在飞花轻似梦，无边丝雨细如愁。吟着，想着，我的记忆又纷乱迷蒙了，
我的心又掀起泛泛涟漪……

看雨，听雨。看着霏霏的雨，听着滴答的雨，亦有十七年了。蓦然回首，我情不自禁地在心坎淌下泪。湍湍的时光，让我从年幼跨入年少，让我在成长的路途上跌倒后再整旗鼓。经过风霜和狡黠岁月的洗礼，经过现实生活的召唤，我依然在生命中交了白卷。每每风尘仆仆的在风雨中赶了一季又一季后，我的心备受太多的抉择和迷惑而漠然。这些迷惑，岁月可以揭开吗？

前天，我凄凄惶惶坐在楼梯口静思，看着窗外纷飞的落叶，轻轻飘落，我想了好多好多，但很遗憾，我寻不到途径。自我踏进成长的门槛后，我仿佛变了许多，变得在这几年一直不停问自己可否真正了解自己；我脑海里，心田里全塞满问号，生活被烦恼拴住了，心情开始被蓝色侵蚀了。自那天开始，我发觉蔚蓝的天空已被顽皮的小子调色了，弄糟了。我的心，似天色一般，被重重的烦恼，迷惑介入后，鲜少有亮丽的风采。

畴昔，傲气在我脸颊细写；而今，悒郁深锁我的眉头。我曾有过磅礴的豪情，崇高的信念及自负的容颜。我曾经自以为可以主宰一切，无论是

命运或生命。我也曾经以为年轻就可以尽情挥霍，我行我素。但，岁月列车开启后，我不停地蜕变，逐渐成长，我方领悟岁月的另一张脸，我才看清生命的真面目，我才知道我的想法太愚昧、太天真、太傻了。

我还记得，年幼的我仅有一个心愿：快快长大。那时，看着表哥表姐们都有张成熟的容颜，丰富的学识以及不受别人的管束。我天天在心里默默祈祷，朝朝暮暮盼望它的降临。人家说，悠悠的东流水，年华一去不回，是的，我真的长大了，我没有昔日的稚气，我拥有一些学识，但这又如何？日夜盼望的心愿终于实现了，但我却得不到畴昔向往的喜悦，为什么？是不是在失去后，才领悟到拥有时的臻美？倘若，倘若能让我再一次选择，我会毫不犹豫地放弃成长。成长，它的代价太大了，它让我失去捉鱼的午后，采野花的日子，捉萤火虫的夜晚，排排坐听故事唱儿歌的片段；而换回来的又是什么？换回来的只是一大堆的烦恼，难译的疑惑！

人家又说，头发是烦恼的起源。我不知是对或错。我曾蓄留过一头长长的秀发，也曾因现实的烦恼而间接将它剪短。头发是剪短了，但烦恼却萦绕在我身旁，或许是剪不断，理还乱的心情映照吧！而今，头发开始长了，我也不打算去剪，就让岁月梳那似水的长发，梳那苦涩的愁滋味。我不知是不是矛盾的人才有如斯的烦恼，我亦不知是不是细心观事的人才会有那一箩箩的烦恼；但我却深知情绪化的我是跳不出烦恼的框框。请别说我少年不识愁滋味。为赋新词强说愁，也别说少年人从不知什么叫做难过，总爱在文章里写愁滋味，更别说少年人的情歌很轻狂，斟酌着愁滋味。少人都各自有自己的想法及疑惑，在现实生活压力下及成长的诸多蜕变，许多说不出的烦恼和忧愁如海潮般掀起，逐渐泛滥而淹没。学业上的疑问，家庭的负担，感情的问题，何尝不是一个少年必遇必寻的途径？！我是我，永远没有人会是第二个我，所以我的心情故事，体验感受，有谁会懂？有谁可释怀？好不好，别再说少年不识愁滋味？况且，年少就像一簇五颜六色的气球，升起后飘荡在半空中，续而延之是“砰”的一声响，消失半空中；所以，就算少年人强说愁，那也无所谓，因为往后不会有太多机会和时日强说愁了……

过去，我曾听别人说：“长大了才发觉人与人的感情不会像小孩般单纯，人心难测也！”当时，我满脑子疑惑。迄今，经过无数次惊悸与失望，

我想这句话是正确的。在一次无意中，我倾听到某友人竟在他人面前中伤他的好友。当时，我好茫然，很迷惘为什么他会这样做。后来，我才深知，人愈是成长，蕴藏心田的赤子情怀愈是变质，变得可为争名、争利、争权而不择手段。我开始不相信语言了，我不相信表面上的东西，我不相信笑容便是欣然，我不相信热闹可以掩饰空虚，我也不相信最大声便是真理。为了避免心坎被人刺伤而形成淌血的伤口，为了不让人有机会在我不受防备时，将我的心伤得不能痊愈，我开始逃避，开始保护自己而学会掩饰。别说我虚伪，那只是我的心似垃圾堆，总爱将不开心的东西全塞进里头。别说我冷漠，那只是成长将我磨练成的。我不是刻意替自己戴上面具，只因人与人之间，坦诚是个寓言。况且，感情的背影是很淡漠的，鱼过无痕，风吹无影，我仍是原来的我，仍是孤独一个，仍处身在同样的温度。

也有过一次，我无心地翻阅宋词，读着前人的名句，读到张孝祥“孤光自照，肝胆皆冰雪”，陆放翁“心在天山，身在沧州”，悟觉他们的抱负何等远大，胸襟何等宽敞，但我呢？我只是凡夫俗子，理想及抱负都极渺小；我应该将目光放远，别一味钻牛角尖。但，我说不动自己，说不服自己。或许，像我这样的人，早已注定活在忧愁的生活里。烦恼，如烟雾般，弥漫及笼罩我的斗室。烦恼，似幽灵般，紧贴在我身旁。烦恼，像寒风般，在耳际轻掠，带给我迷离。烦恼，你是成长的第二个名字，你是成长的阴影！

此刻坐在灯下，打点心情的行李，收拾自己的故事及整理纷乱迷蒙的思绪，忆昔情，鉴今意，我何尝没将它掏出，在脑海寻思一番，不亦感叹：“成长的定义何在？一生有多少畴昔与今日？”人生有无数的扇门，在开门与关门之间，在跨入与跨出之间，又有几个人作了慎重的抉择，偶尔很不愿意地进入但依然非进去不可。当我推开成长之门，跨入成长之门，我已注定走上这条山穷水尽，荆棘颠踬的路途。走上它，是我命，走上它，我毫无选择。但，轻轻“伊呀”的一声，门关了，是否真的可将我年幼时的点滴一一尘封？对于人生列车的那扇门，又有多少选择去开一扇门，走入你想进入的车厢？望穿今昔，时光的蜡烛将成长的忧伤拭出微黯的光辉，仔细一看，原来是我的泪光滴滴。抬起含泪回眸一顾，又有一个背影前行了。

我默默拭去眸中的泪……



成长的忧伤、 忧伤的成长



優秀獎 ○ 黃達強

(一)心情

近来不知怎的，心情越来越坏。

吉他给我摔坏了，稿纸也被我撕了几本，养小龟的透明玻璃缸也被我打破了……

心情不好，脾气自然也暴躁了。弟弟不小心弄肮脏我的书本，虽然可以不费三两小功夫擦净，但我却莫名其妙发起脾气，不骂上十几分钟，心中总不会感到舒服的。

有时，心情格外糟乱时，干脆把自己关在房里。至到心情较平静时，才皱起眉毛从房间走出来。

唉！少年的心情正如天气，时好时坏，是捉摸不到的！

(二)友情

以前，总喜欢伴结在树下，坐着、谈着、吃着、笑着，就这样渡过一个四、五个小时的下午。

现在，一切没有了。从身边擦过，就如陌生人，没有微笑、没有问候、更没有回眸。而我们以前所谓圆圆的缘，如今只能画到一半。停了。也许，再也没有机会把这缘给画圆。

今年的生日那晚，我仍没有收到其中一人的祝福，更何况礼物呢？手上握着的正是去年你们送给我的生日卡和不停的生日歌从中播响着。

我们是长大了，不是以前的我们了。也许我们认为我们不须把缘画圆，只是把它画至半圆，对于我们已是非常足够了！

(三)理想

小时，当老师在作文课给这样的题目“我的愿望”时，免不了写的是医生、律师、工程师、老师、军人等似类的。

但是，现在还和小时候一样吗？少年的愿望不应称作愿望，而应该改称为理想。

每人都会在少年时为其理想烦恼。想做一个富有的人，拥有一切一切；或是，做一个平凡中不平凡的人，拥有平凡人没有的东西；或是，做一个非常平凡的人，赚钱、谈恋爱、娶老婆、生孩子……

这些就是理想。足以使少年们烦恼选择的理想，人生理想。

(四)家庭

家里，除了平常在外坡工作的父亲外，只有我们母子四人。但是，已吵死人了！

我在校上课时间外，又有很多学会活动和补习，再加上要面临“初级教育文凭考试”，所以在家的时间只吃晚餐和晚上九时多过后这两段时间。

回到家的我不单疲倦，而且还烦恼学会的事务和功课上的困难，这已使我吃不消了。但是，再加上家里又吵闹，这更加重我的精神。所以，在放学后，虽然没有什么活动，但我也宁愿留在学校温习功课，至到傍晚才自不甘情地回到那可说是不属于我的家。

有时，没什么烦恼时，想静一静躺下来听歌休息。但是，弟弟的声音比收音机播出的歌曲还大，最后，只有收起收音机，把整个人埋入枕头里，不知不觉中就入睡了！

家，真的令我烦恼万分呀！

(五)金钱

郭富城出新专辑，刘德华也不落人后，连两年多没出现的方文琳、裘海正、张信哲也争出新专辑了，大马名歌手巫启贤、关德辉也同一时间推出了专辑……

刘德华的“哗！英雄”，成龙的“警察故事Ⅲ”，周星驰的“审死官”和“鹿鼎记”……

“巴刹马蓝”(PASAR MALAM)又有新的男女适用的装饰品，印有“BOY LONDON”的白T恤，有明星照片的锁匙圈……

某某台湾作家又出书，某某大马名作家一口气又推出三本新作品，某某出版社又印售出三十名作家作品合集……

全都是需要钱的！

所以，若有人说少年根本不会为钱烦恼，千万不要相信他（她）的话。少年支出的钱有时会使人烦恼不甚，只因要追上新潮流！

(六)爱情

爱情，是什么？老师不知回音，只知要我们在中学时代不要谈恋爱。

爱情的滋味如何？甜？酸？苦？辣？

忽然对一位女孩“一见钟情”想和她做个朋友，但心中总提不起勇气。然后，想尽办法把自己潇洒的洒脱，想要把自己编入她心田，占有她！晚上，没有幻想和她在一起是入睡不着的。这就是香港电视剧里所谓的爱情吗？还是独恋？暗恋？狂恋？

有时，爱情根本是分不清的！别人说一切随缘吧，没缘就没情，对吗？更有人说，少年时代的“爱情”是甜蜜的，但是却属于“友情”吧了，对吗？

有哪个成长中的少年不曾为自己的爱情篇编制一个美丽的网，想要把自己和心中那人绑在一起呢？有哪个成长中的少年不为自己编写一首“少年恋爱狂想曲”呢？

没有一个少年是不为这搞不清楚的爱情而烦恼的！

(七)后记

成长是要付出其代价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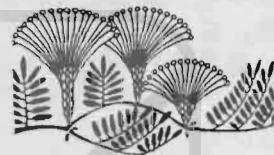
心情不好、友情、理想、家庭、金钱和爱情的烦恼，哪一个是成长中没有经历过的？

成长的忧伤，虽然会使人留下成长的伤痛，但没有忧伤，就不算一个满美的成长！

忧伤的成长，每人一定会经走过的路！



守着時間的孤城



優秀獎 ○ 麥家輝

天空灰蒙蒙的，刮着风。

好久没有这么静静地坐着了。食堂里什么人也没有，都赶在大雨前回家去，就只我孤零零一个人守着这座孤城。

明天会考了，我是该回家的。至少也做个模样，装装勤力。但，没有。我只是静静地坐着，什么也不做。静静地坐着，静静地想一些东西。想一些关于那个早已湮远的故事，和故事里每个曾经青葱过的角色。

那年，我们踏着清晨的薄雾，南下作小岛上的闲客。记忆中的小岛上空，挂着一片很淡很淡的蓝天，而那些云，飘在广阔的晴空中，就象几朵慢慢散开的白棉花。我们提着鞋子沿着那条长长的海岸线，慢慢地走，轻轻地走，深怕惊吓了轻柔软白的细沙。而浪，就这么温柔地轻抚我们赤裸的足裸。走得有点倦，就躲在偌大的树荫里，任由海风把头发揉作一团。坐着坐着，天色老了，夕阳也累得枕了在西边山头，一天的蓝就给染红了。

是谁说，回忆总是最美丽的，尤其那些已经随了轻风远去的年少岁月，象酒，浓淳得散发出醉人的芳香。而那些可以独自登楼，拍栏高歌的年少啊！那些可以肆意飞翔的年少，我想你应当是还记得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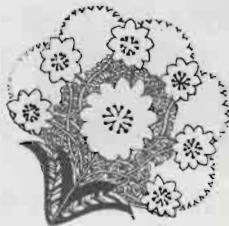
九月的天气，总是挂着带了些许轻愁的细雨。那年的九月也是这个样子，愁雨连绵。下了一整夜的雨，草场上就蒙了一层淡淡的薄雾，远方的树木，小屋也看不清楚了。我总是第一个到草场上等你们的。至到雾气

渐淡，你们才背着晨曦，从老远踏脚车来，不过为了踢球。那么放任，那么轻狂的年少，也许今天谈起来，我们都会失笑了。因为你我都变了。在人来人往的对答应笑里，在熙熙攘攘的是非恩怨中，我们多少已经学会了圆滑世故。也许我们都未曾察觉，不过要一天你蓦然回首，往日那几个稚气少年已渐离渐远，远得身影也模糊了。不然，怎么那年可以捧着一碗红豆冰在绿树下谈谈笑笑的情怀，也随了绿叶凋零而烟消云散？你懂么，年华暗换，在不断的岁月况音中，什么也不会留得住，包括那些少不更事的天真，那些意气风发的神采。

有时，我一个人踱着往图书馆的路，竟也会有点莫名的茫然。当年那个青涩少年，不是才刚兴奋于换上绿裤白衣么，须臾又说穿了五年。而五年，你我又曾做了些什么？或许，风花雪月的日子远了，我们才会真正的长大。只是，有时成长是一种悲哀，一种用真挚换讥嘲，用期望换来失意的悲哀。也许一次一次的伤痛过后，我们终会习惯过来，也许。不过，纵然有那么的一天，我也会记得一度我是如斯的真，一度如斯的神气，一度如斯的年少。至少，我可以对我的年少不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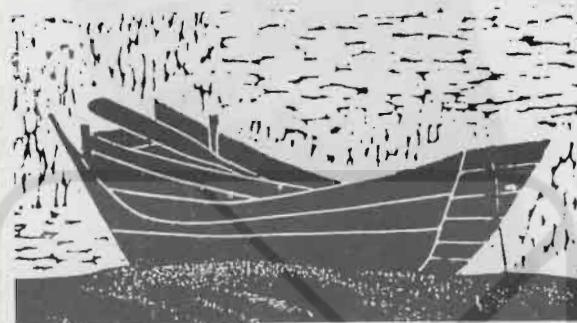
是什么时候时候开始，日子总挂着些淡淡的伤感和无奈。抑或是少年十七十八，都爱在自己完美无遐的春春画上一些不属于本身的缺憾。我也不懂。不是说，少年不识愁滋味，爱上层楼，爱上层楼，为赋新词强说愁么？一些无关痛痒叨劳，一个因为给书本弄昏了头，呻吟几声的少年，怕谁也不会在意。谁叫年华十七，每个人都说应是无憾无恨的啊。

风停了下来，只是天空还是灰蒙蒙的。我一个人守着这座冷漠的孤城，时间，兀自溜去。



○秋 山

雨中行



走在濡湿路上
俨如一艘帆船
踢着石子
像踏在浪尖一阵戮痛
雨水
穿着针线
穿入毛孔
穿过帆船和大海
狂风咆哮
鲜血奔流
船
靠岸
浪
退
暗礁
怒望胜利的桅杆
飘扬……

聆聽



○子 玄

你喜欢在我心口
写信
用点点的微笑
和眼神
我总把双手摊开
让你在我掌心
谱写每日的故事
而我
用真情读你

细阅你心口的跳动
听懂了

松 (外一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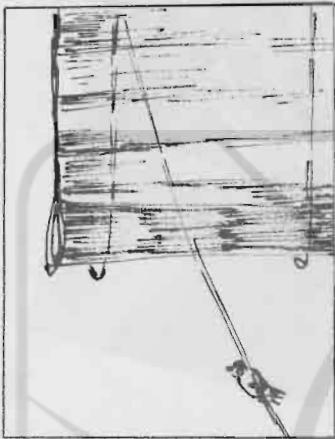


○碧 枝

一番风雨后，四棵小松伸枝发叶，叶有深青、浅青、嫩绿。每一片都英姿挺拔，象征它努力，向上！这四棵松，最大的已有十四年了，另外三棵是从它身上剪枝栽培的，也有十年树龄了。因为以前植于小盆，所以看起来还是长不大似的，现在移居地面，有一种纾解之后的焕发。

往年。除了种有这四棵罗汉松，还种了满庭院的名花。一时花满庭，芳满庭，争妍斗丽。一季苦旱，而我又遭逢不少挫折和打击，一颗心沮丧消沉如河底泥巴，一蹶不振！泪眼怅望：满园繁花尽辞谢！就因为，我已无能再给它们呵护了？木然面对这残景，无限感慨！回头，却见篱边角落还有四盆罗汉，容颜虽有几分沉郁，枝叶仍青葱如故！它们如忠诚友伴，守候我，也守住憔悴的庭院，那份真挚，教我怎不心动！

垂直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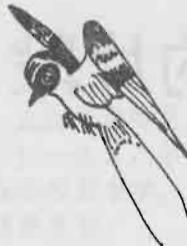
不太欣赏一般的窗帘，拉拢不见湛蓝的天，室内倍增悒闷；尽掀开光线又太耀眼。客厅的落地窗向东，晴朗的上午，阳光炽热，若有垂直帘：一片一片，间隔骄阳的傲气，也引进更多清鲜的气息。

终于把一帘心愿挂上！清宁家居，拥有了第一幅奢华。从帘里，看帘外，若隐若现的花蝶啼鸟，景物和谐交融，温馨又自然！我犹爱直直的垂帘，没有半点复杂歪曲的心思……。

东北季候风又括起连天阴霾，今早的阳光就显得格外亮丽！吃过早点，携走半杯热饮，移步至窗边，一边阅报也观赏帘上的“皮影戏”：窗外花木尽投影在乳白的垂直帘上，小池边的花魂竹影也凭朝阳的助力，水波的涟漪，把形象舞在垂帘上，跳动着焕然的灵思……，物与物之相互的关怀，真挚的扶持，才演出了这人间美好的画面。

日日，我拉动垂帘，调节垂帘。生命，能否也是垂帘一幅，冷热光暗，由你调度？

燕子



○碧 枝

早晨。凿石城的天空，一群一群的燕子在啁啾，滑翔。

站在街市一角等买食物，啾啾……啾啾的呢喃挑动我的心弦；视线，也被啾啾……啾啾……的旋律拉上淡蓝的天！

呵燕子！似曾相识的燕子！

想起了年轻时的母亲，常进城卖土产买粮食，不放心我们留在家就拖着一对小儿女上路。那时，我喜欢放慢脚步看着燕子穿梭。听它啾啾……啾啾地呢喃，看它在店铺的帘角下飞回。抬眼望，燕窝原来建在五脚基层梁间。燕子也跟人一样，需要一处可以躲避风雨的地方。想起破陋的家，想起季候风猛烈的黑夜，想起板床上盛水的盆与桶。燕子呵，你的巢看来比我的家更温暖！

啾啾……啾啾……现在的我依

然喜欢燕子，恍惚间像听见久思念的亲人在呼唤……岁月在燕子的歌中成长。难忘童年某一天母亲骤然病倒，我自个儿带着惶恐忧伤的心情进城去。走过长街走过五脚基，凭记忆，寻到了三哥工作的家私行。那天燕子一直在我头上飞旋；啾啾……啾啾……我无心听它的多重唱。步履匆匆，兄妹急於转回乡。

瞬间，我竟也似城中的燕子，在城的一个角落筑了巢。岁岁年年，在城中为生活辗转，看着亲手抚养的孩儿羽翼渐长。将来，他们也会像燕子一样，在祖国自由辽阔的晴空，朝着理想的方向展翼翱翔，像燕子；积极地设计生活的蓝图，和着伙伴剪着晨风镀着阳光，播送朝气勃勃的歌唱。啾啾……啾啾呵燕子！翩飞在我视里的燕子！是否，你也在催唤我重振羽衣，剪识更美好的希望？

記憶的片段



○一 介

漁舟破浪，潮起潮落。椰影婆娑，一栋陈旧的木板屋，静守在泥路旁边，没有汽车与摩多西卡的喧嚣……

邦咯島大九母校校舍和自然景观，变化太大了，但纵然闭起双眼，还能忆起当年的景物。

韶华易逝，小学毕业，忽忽已三十八年！

一九五五年初，我们升上了六年级，三十余人开一班。次年，六年级有两班了，以后人数更是迅速增加。

校长张继清先生，是前一年上任的，前任是因为讲盘古开天辟地的故事而获得“盘扁”外号的阮痴石先生。张校长只负责行政工作，没有授课，这在当年或现在都是绝无仅有的。五十开外的人了，下午常见他戴了越南男性喜爱的软木帽，推着脚车出外，或许邦咯后巍峨堂皇的新校舍正在筹划中，常要和董事部成员洽商吧。

级任老师徐剑青先生，是这年才来的，他教我们华文、自然、公民，教学认真，诲人不倦，和蔼诚恳，是难得的好老师。一九五八年初，他转教居林觉民中学，马华著名写作人林木海（慧适）、陈慧桦等位，那时正在该校读书，想来该有受到徐老师的熏陶。一九六六年，他由居林回到邦咯任校长，直到退休为止。荣休后，他易名“徐德辽”，积极参加兴安会馆总会的活动，赢得“兴化人法官”的美誉。

英文老师罗锦雄先生，也是新上任的，比起先前的英文老师，随和得多啦，上课时不必战战兢兢形同“戒严”了！一九五八年初，罗先生转到美罗中华中学执教，短短几个月后，即升任华校副督学，后入大学深造，毕业后长期担任彭亨州华校督学，以公正清廉著称。

梁汝渠先生教数学。他是怡保育才中学高中第一届毕业生（一九五一年）。授课认真，被校方委以训育主任重责。母校许多训育条例，如不准讲方言、入夜禁止学生出外闲荡、少施体罚注重感化等等，便是滥觞于此。后来他长期在班台直民华小服务。

由于校舍不够，六年级和三年级借用“侨兴社”当课室。该社是战前琼籍人士所组织的左翼抗日团体，战后解散或被封禁。它在现今的琼州公会附近，每天早晨，我们由借用课室步行到学校集会，除了听师长报告外，还要做早操，马来顺同学在台上喊着“一二三四”并示范，我们则照做不误。

“侨兴社”建筑物陈旧，亚答会漏水，下雨时我们得大费周章，搬动桌椅“避湿就乾”。

殖民地时代，英文一科甚重要，屡有英文视学官到校视察，那是校方与师生的头等大事，“吸血官”我们闻之丧胆！有位肥大魁梧的汉子最是常来，等我进入教育圈后才知道他是华校联络官李文锐。一日，有位乾瘦的白种人来校，我们好奇怪，因为洋人居然讲起华语，几年后才晓得他是华校总监汪克文。

当年还没有小学会考，却有一种官方主办的考试，单考英文一科，分为笔试和口试，由红土坎永宁小学英文教师到来主考。我们应考后，全班仅一个人不及格，成绩斐然！

年底骊歌高唱，劳燕分飞。我们的毕业照片，由吉灵丸回教堂对面那间新开张的“新的摄影社”（招牌名称如此）拍摄，几天后发现底片走光，又再重拍，但假期已开始了，师生都召集不齐，再拍的毕业照委实带有遗憾！那“新的摄影社”不久就收档啦。

毕业后，好几位同学到红土坎天定中学继续深造，另外几位到槟城、怡保升学。

六年后，大约十人修毕高中课程。

周来源和李亚顺钟灵中学毕业后，进入马来亚师范学院，以后一直在中学执教。

许淑英飞往英国念护士课程，当年在渔乡曾经轰动一时。

陈长流、马来顺、郑良发等，则在商场发展。

锲而不舍，念完大学的有三人。

梁瑞明去香港读哲学，毕业后留港在大专执教。六十年代初期，他以“丹枫”为笔名，写了好些现代派色彩浓厚的散文，发表于“蕉风”月刊。

林景汉由于半工半读，中学毕业较迟，后来他负笈台湾政治大学，归来后在其母校槟城韩江中学新闻系执教，后来在吉隆坡创办韩江新闻传播学院。

陈庆祥原本是昔加里人，却来邦咯读书。他在台湾政治大学毕业后，长期在南洋商报担任体育记者。

“前程千万里，所至谁可卜，此去见高低，一生判荣辱……”

这是书法家李秀添先生当年在育才中学执教时为应届毕业生写的一首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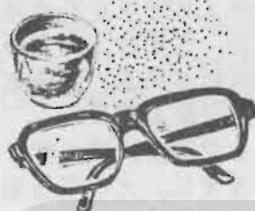
偏僻渔乡的小同窗，资质和表现还真不赖啊！

(1 6 - 6 - 1 9 9 3)



平淡的生命

——寫給岳父



○章 钦

想起故乡山路，想起故乡橡林，我总会深深地怀念起你。

你打从中国南来，就守候在这一片绿色小山村，洒下血汗，哺儿育女。
。

你骑着一辆老爷脚车，头戴一顶草帽，穿着一件褐衣，一条黑布长裤，一条麻绳当裤带，腰间常绑着一把“巴冷刀”；脚车后座，有时绑着一把长柄镰刀，有时载一个灭草药桶。就那样，每天走在胶林小径，径上一草一树，对你是那么熟悉，那么亲切。

在那个年代，大家都住在被围起来的新村，每一天早上六点排长龙，等待大门打开，逐个检查，任何人都不准携带食品，连甜的饮品都不准，检查后方可到胶林割胶。晚上七点后，村子大门即刻锁上，大家就像坐牢一样。那个时代，大家也没有过高的要求，只要生活安定，也就心满意足。那时人们唯一的去处，就是大会堂（地方议会），因为那里有一份免费报纸，还有一个收音机，每到傍晚，许多人都到这里来，听收音机广播李大傻讲故事。每当时间一到，你就穿着那一套衣裤，腋下夹了一把纸伞，拖着自己用木块钉成的木屐，来到大会堂读报纸。晚上你坐在大会堂的乒乓桌上讲故事，中年、青年、孩子们都围拢起来听，你会讲三国演义，才子佳人，武侠和鬼故事，因此，慢慢地听故事的人越来越多，我就是你的忠实听众。你每到大会堂，就会有人缠住你：“华哥，华哥讲故事。”

日子在跑，时代在变，村子里的人终于准许自由出入，那些铁刺网也逐渐地被拆除。那个时候，天还未亮，村子的人头上绑起一盏灯，骑上脚车往黑暗的胶林里去，把一片片深黑胶林照亮，一朵朵萤火，点缀在那黑海里，遥望像是天上星群，在闪烁，闪烁到天明。

那个时候，晚上你总喜欢在大会堂阅报，讲故事。时代脚步不断向前，事物不断变化，人的心态也不断在变迁，大会堂也渐渐孤寂了。许多人家都拥有录音机，接着是电视机，人们工余，就守在自家家里，因此你的故事也没有人来旁听了。

时代变化，国家不断进步、发展，青年人不爱呆在山村割胶，一个个展翅往外飞，飞到各大城市去，在城市里生根落户。你的孩子们也一样，但是，你仍然坚守着那一片片绿色胶林，绿色棕油树，深爱着那块土地，那一片绿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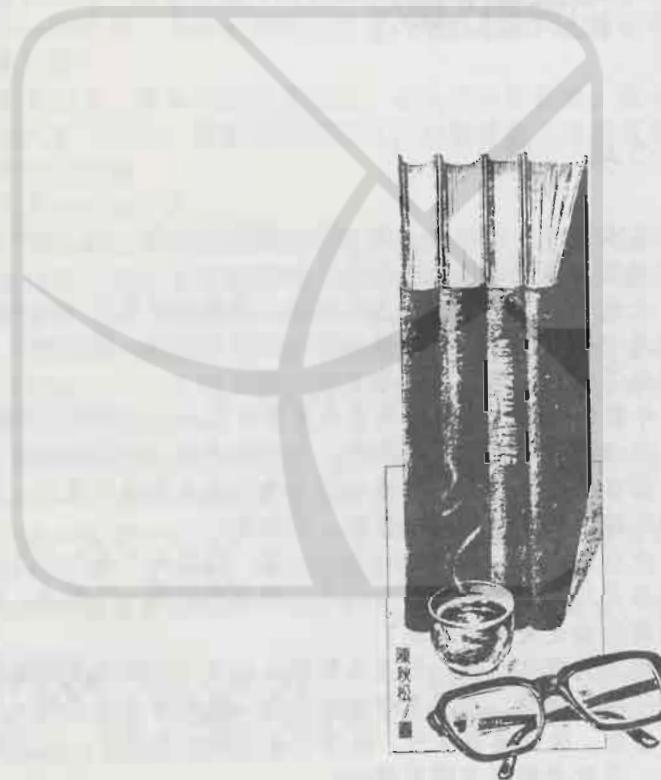
你向来不爱出远门，也不向往热闹，爱平静、朴素的生活，每天一早，身穿褐衣，头戴草帽，骑着脚车，走着那条走了半世人的胶林小径，去看那一棵棵胶树，探那一棵棵棕油树，听那虫鸣鸟啼，生命就交给大自然。

每一个春节，我一定会和妻子带着孩子们回去探望你，你从不改变穿著、生活习惯。春节日子，你仍然骑着脚车到胶林去，也不会分发红包给孩子们，不爱说吉利的话，春节对你来说，也是一个平常淡然的日子。春节探望你，你总是那么简单一句话：“孩子们都好吗？既然回来了，就多住几天吧！”每一次听到你这么的说，我就深深感到，你心头的寂寞，希望我们多住几天，可以有个聊天谈心的人。

每一次我回来，你总是会问起许多政治华教问题，谈话中你对时势的认识比我强，你知道我喜欢文学，把你以前买下的书籍送我，我常感觉到，每一次和你谈心，都是在寻根、在追思。

今年春节，我又回去探望你，你已经消瘦了，显得苍老枯槁，但是，你仍然和我谈起华教问题，政治的演变，不过你不能久谈，需要更多的休息，我心头一阵忧伤，你的日子似乎愈来愈短了，一颗平凡的生命也就将走到终点。当我回到城市，向你告别时，你又是那么一句话：“路上慢慢走。”声音是那么的平淡，带着一份的寂寞。

回到城市的第二天，来了电话，说你已经走了，那天是春节年初六的下午（一九九二年正月九日），我的心即刻一阵阵抽搐。你真的走了，你的一生是那么平平淡淡，但我会永远记在心头，追思你，也追思着一个时代。



我永恆的故鄉



○琪 賢

看不到初升的朝阳，体会不出凌晨的美感。但，钟声的响起，已经划破了长夜，频频的端送着凌晨的脚步……

长途巴士在高速公路上蠕动着，思潮却若脱缰之野马般的奔驰在过去岁月中。回首之余，才恍然在无法阻挡岁月，拒绝成长的一刻，反被岁月操纵了一切活动，不能与它并进齐驱。

年轻的血管，澎湃的毕竟是滚滚的热血。而胸怀充塞的是无垠的理想。但，在追逐理想目标的漩涡中，却无数次身不由己的打转，我只感到好疲惫。而当我发现自己的内在个性与外在行为背道而驰时，我更加的感到难过的纠缠，原来是那般的苦涩，不美丽。

疲惫的身躯，难过的心灵，乍然，我真的不再年少了。昔日，每一个诱惑都是可待追寻的机会；而今，却演变成每一个机会，都近乎成了诱惑，年轻的失去是失败的痕迹？

许多人都这么说，许多人都这么认为。但我还是固执得不认同这一切。我并不承认失败，在我生命的字典里，没有所谓的失败。只要对生命依然存有信念，能够具备勇气，在接下去的每一个日子，去发掘其真谛，这个人生，无时无刻都充满希望的。

我离开，只为更长远的抱负……

那一夜，长途巴士不停的向前冲，冲向目标，也冲出长夜。单程的旅

途中，我却禁不住的回首、回首……思绪也漫无目标的穿越童年，肇始于那一段没有物质上享受的童年生活，融透到现在，一样是穷兮兮，一样是想要购买一本心爱的书，也需要牺牲一件喜欢的衣服。

我的童年生活，是多么的写意？小学时，我告诉过很多同班同学，我小时候是在撒网夜航中渡过的，他们笑骂我，说谎时面不改容。

年长后，我告诉过很多朋友，可可园下的枯叶，是不堪寂寞的；可可园里，偶然掀起的一阵微风，是最富浪漫诗意的，他们看着我，嗤起鼻儿，说我幻想总是不着边际。

我也告诉过很多朋友，我从不迷恋霓虹灯，也从不向往夜城，我只爱在辽阔的原野上放风筝；夜里，躺在父亲的怀抱，细数着数不清的星星，他们争先恐后的笑我土味重。

其实呵！我是真的从乡中来。

我乘过渔船，曾让自己的心灵驰骋在辽阔无垠的海上，我分不清海和天的界限，只知道海水和天色都是蓝蓝的，我的世界也是蓝蓝的，童稚涂下的色彩，亦是蓝蓝的一片，衬托出一点点的忧虑情怀。

我体会到的，是早出晚归的农夫，所必须承担的生活担子。我目睹过的，是不怕风、不怕浪、不分昼夜，辛劳撒下希望的鱼网。在白白的浪涛中，拉起鱼网的那一双厚茧的手。

我敬仰他们，就如同敬仰自己的父亲一样。我说过，如果我是作家，我要为他们写下一页——流传千古的真实文章。

他们爱护我，也如同爱护自己的子女一样。年长后，他们不希望我步入他们的后尘，日晒雨淋，生活中，偶尔还得承受三餐的不温饱。

于是，我拾起了曾经遗落的故事。背起包袱，独守他们的寄望，踏上了这一程巴士。

……巴士，冲向目标，冲出凌晨，我作了一个最深的回首，等我归去归去，归去开创故乡的心愿，完成故乡的美梦，为单纯的故乡，画下了一季与世无争的美丽色彩，永远、永远……



誠摯的探索



○琪 贤

偶尔，我会悄悄的深感迷惑。

偶尔，我会有股冲动想见她。

但，这一切的发生，在现实的社会，竟演变成如此虚幻、如此奥妙、如此不解。

一切都来得很唐突，很玄。我无法在这自然界捕捉一股风，也无法在雨悄然滑落的当儿去探索下一个句点。

也许，我们前生是一对孪生姐妹，彼此间的感情是局外人所不能取代的。但因为某种因素，使得我们必须承受太多的人生折磨，而最终，要以生离死别收场。我想是的，我们这份特殊的感情无法延续至我们老去，就这么轻易的了结了。

而你肯定比我先走了一步。在你临走前，我们忘了许下承诺。所以，在经过了好多个日子以后，我潜心等待，潜心盼望的一个姐姐，从未，也绝无可能在今生出现在我眼前。

我心扉中一直有一股余悸。

每在我做一件事，总会觉得身旁似乎缺少了什么，再经仔细思量后，才知道那股失落的感觉，其实是我心目中，一个一直都不能以理性去理解的感觉。

当我失意时，手掌上一片浮动的云彩，却也留不住心中激动的情绪。

只一味强烈的感觉到，许多擦肩而过的故事，冥冥中的宿命，不会让我孤独去品尝。

就因为这样，很多时候，对周遭所发生的一切事故，都会在我心中衍生出一股莫大的疑惑。

顿然，我发觉，我的生活节奏不断的在趋向缓慢。虽然我不是什么大人物，不会承受太多压力责任走完人生，但我却也抱着一个人生原则：每一个人，都有其应尽之责，起码，必须懂得去爱自己。

于是，我决定抛开心中的疑惑。对世事不安有追求风花雪月的心理，而应该脚踏实地去面对一段充满平稳或充满崎岖的征途。

日子，真的走远了。多年以后的今天，我还是以感性的翅膀翱翔在我的天空。偶尔，我还是会情不自禁的让幻想填满我的生活空间。

也许，幻想也会是事实。只是有时候，它不会比事实来得真实，也不会比事实来得更明朗化。

那夜，犹然记得那一夜，一个擦肩而过的陌生男孩，对我投来一丝很自然、很灿烂，但却很陌生的微笑。我委实不懂得如何去表白自己的立场，我知道，他是认错人了。因为这样的场面对我已失去了新鲜感，只徒然增加我心坎中的一分神秘感。

曾经，我怀疑每一个擦肩而过的陌生人对我投来的微笑。我不懂这其中的微笑，包含了什么定义？什么原则？

在那段充满迷幻的日子里，我竟然能以感性的性格驰骋在理性的草原，甚至不愿挥笔去描绘所发生在我周围的每一个故事。是的，我的生命容许不了任何一个虚幻的布局，纵使我爱幻想。

但，那夜以后，我突然感觉到，我的人生观在逐渐改变，对某一件事某一个人某一种情都乐于付出一点点的思维，让整个事故有更多的思考空间。我仍坚信，很多事情，是没有一定的对和错。很多时候，是信赖于个人的观点及观念。

我，更迷惑了！但迷惑得有点值得。起码，对于李白和杜甫诗歌的艺术特色，我能用心以情去理解，并分析他们所持有的社会意识。

离远了，一切都离得远了。从一开始，别人把我当成另一个她的亲切问候到如今有礼的一个点头，一个微笑。我终于明白，这一切的发生，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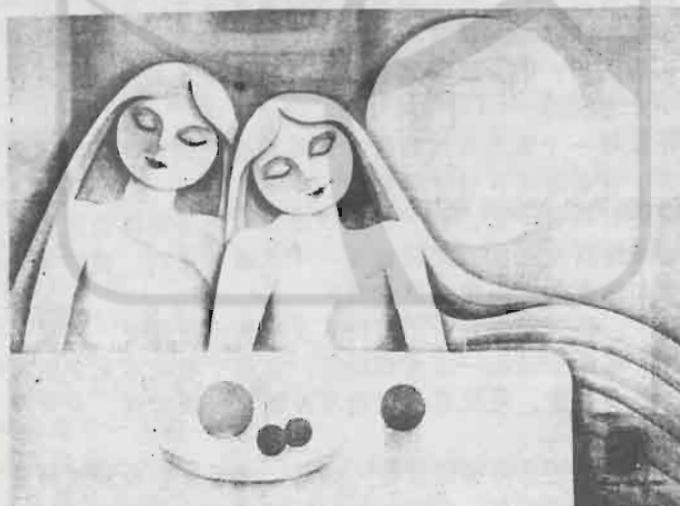
是一个美丽的误会。

我与她之间，虽然毫不相识，但我却可以知道她的名字、她的家庭背景、她的工作状况，甚至她男朋友的豪华汽车号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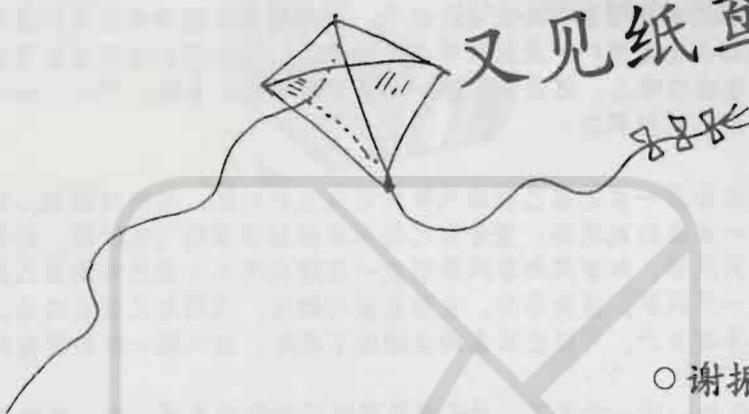
我想，我与她前世延续的未了缘，到今世的今天，跨越了十九个春天，那份缘，依然默默的深藏在故事以外的一个角落。

当有人再对我投来一个微笑，我会欣然的回报一个更富诚意的微笑。当有熟悉的朋友告诉我，她（他）们见到我在一个我未曾到过的地方时，我会告诉他们：“为什么不上前打个招呼呢？”然后再告诉他们：“诚挚的探索，你们将发现，这个世界，其实奥妙得好可爱。”

稿完于六月四日子夜



又见风起， 又见纸鸢



○ 谢振贵

又是风起的季节，一只只各式各样的纸鸢在无垠的天空飘摇着，多么美啊！我的心跟着它们冉冉的舞动、欢腾……

不知道为什么，每当我看到小孩们放风筝的时候，总是会撩起孩提时放风筝的回忆，虽然那些日子已经湮远了，可是在我内心依然是那么清晰，那么甜，就像一樽酒，藏得愈久味道也愈浓。

现在的孩子只要出几毛钱就可以买到一只又大又美的风筝，以前的我们也可以买到，但要把好几天的零食钱剩下来才能买到，那时我们多半不会去买，大伙都是自己制的。年幼时的我笨手笨脚，不会编造风筝的架子，更不会糊纸。每次都要费尽两三天的功夫才制好一只风筝等，但始终总只在低空团团转，然后就插向地上，怎样也飞不起来。后来纸糊的风筝渐渐被淘汰了，因为容易破，一不小心就会弄穿一个洞，或是下雨时来不及收就被淋破，取而代之的是塑胶的风筝，制这种风筝的方法很简单，只要草草的把一张塑胶片剪成菱形，再找来二根小竹子，把它削均匀，然后摆个十字架放在菱形的塑胶片上，将横骨两端拗成半弧形用线绑住，再把直骨

的上下端绑稳，一只塑胶风筝就完成了。风筝制好后问题也来了，要把它放到高空去得用到一条长长的绳子，而那些绳子的价钱不是小数目，那时的我那买得起呢！于是就打爸爸的主意了，偷偷的把爸爸补网用的尼龙绳缠半卷在空罐上，然后便约了一班童伴到辽宽的草地上把一只只的风筝送上蔚蓝的天空飘游。

记得第一次把自己制的风筝放到天上的时候，心情好紧张，好兴奋啊！带有一点点的成就感，望着自己的风筝摇摇摆摆的飞在云端，好像自己就是那只风筝，和著风和著风筝朋友一起嬉戏玩乐；有些时候自己真的很想变成一只风筝，快快乐乐，自由自在的翱翔，飞到自己想去的地方，看一看世界有多大，可以在高高的云端往下鸟瞰，这大地一定很美丽的……

年纪一天一天大了，对于放风筝的兴趣依然未减，每一年的风筝季节来临时，一样忙著制风筝放风筝。那时已流行一种叫“割风筝”的玩意儿了，即两只风筝的线互相连在一块拉扯，看谁的线较利，不利的将会被割断，这就失去了一只风筝。有一次，我的线就不幸的被别人割断了，看着自己心血制成的风筝被风吹到无影无踪，心里装满了伤心和憎恨，于是决定采取报复行动。找来几位死党到处去收集破玻璃瓶，把它们一一砸碎，然后倒入加了水的铁罐里，再搁放在火上烧溶，下一个步骤就是去偷妈妈的车衣线（记得有一次给妈妈发现到，结果被骂到七荤八素），得手后把线拆开，然后一小部份一小部份有次序的渗在已冷却的玻璃浆里，渗完整卷线后才把它拿到太阳底下晒，晒乾了的玻璃线就可以拿去报仇了。每次割断别人的风筝线时是最高兴最得意的时刻，心里常常这样想：“还有谁比我强？哼！”有时被我割断线的小孩不服气的跑来和我理论，谈判不妥就来一场自由搏斗，回家被父母亲知道后还得遭谴责一番呢？

远了，那段玩风筝的日子，走过二十个岁月驿站的我已好久没放过风筝了，但对于它永远是缅怀、熟稔的。



寂寞的航程



○心 水（澳洲）

飞机越过印尼领空时。手表上的指针恰恰是八点正。窗外一抹淡红的霞光，像画家随意把色彩在画布上轻轻扫抹；朵朵云块似棉团，浮于机身上静止不动。除了隆隆的引擎，仿佛闷雷连续敲击，在耳膜缭绕外，舱内数百乘客居然沉默无言，大部份的视线全凝向银幕。

我左边的德国小姐专心的做功课，右旁的好友启庆君正受花斑症侵袭，无心说话。寂寞突然排山倒海般的涌至，按亮灯光，我忍不住抓笔，一如在陆地伏案爬格子，不同的是和书房环境绝异。思绪飘忽，灵感如幻，只为了排遣那份无聊，抗拒飞行途上时光流逝的黯然。

摄氏零下五十六度寒冷的窗外，已被夜幕吞噬，茫茫广阔的空间，只有这部国泰航机被气压托着，以千里时速朝香港飞驰。人被困在舱中，此刻不管愿意与否，谁也不能改变既定的方向。

每次人在机舱时，对生命那种身不由己的情况就特别诱我去思考；墨尔本已离我数千公里，那儿的人和事已被通通抛下，包括至亲至爱的家人。在飞机仍未降落时，浮游太空的生命竟已全无意义，但一旦目的地在望，安全携着相机行理步出机场，人世间的缤纷立即扑面而至，避不了逃不掉。红尘翻滚，名利之锁又伸张其利嘴紧紧套上来，大千世界里的人生，真不明白其意义是什么？对整个飘渺的天涯，人和蚂蚁又有什么分别呢？

地球在宇宙亿万颗星体中的面积，正如海滩上沙堆里的一粒沙。当我

念及这个可怕的事时，也随之联想到，假如人用显微镜去观看沙粒上的细菌，而发现细菌正在你争我夺，弱肉强食的吵闹不休。杀戮不止；这个人必定哑然失笑，笑细菌的无聊。人类又岂能与细菌比呢？但却正好像它们一样。我们无从去了解自身的命运，没有一面巨大的显微镜照到自己，故此执着生死、执着爱恨、执着名利，下方人世的无休斗争掠夺得头来真是南柯一梦，能够起然梦外的人真是太少了啊！

飞机于一万公尺的高空上仿如静止停驻，人比飞禽更了不起。可是，几百个人的生命已经不操在自己手上，相信神佛上帝的只好祈祷，以求减却那份恐惧。活过后，渐渐明白生死是必然的一条寂寂真冥的有画航程，难怪人一出生就先哭了，哭这航途的无奈和苦难。

人从无到有，又从有走向无，本来就是没有，结果也依然是。像彩虹、如晚霞、似流星、同烟花，能够闪出半丝光亮，把生命有意义的延续下去，就是很充实而无负此生啦！

扣安全带的讯号灯亮了，机长宣布遇着旋流，机身动荡颠簸。我心里一片宁静，安详无碍，禅机仿如家门前的玫瑰，忽然盛开在我心灵上。

超脱原来只是灵光一闪，生死都是极乐。银幕上的戏完了，灯光骤亮，睡梦者也都被空姐吵醒扣上安全带，杂音纷扰，汗多面孔苍白于对航机跳跃的恐惧里。飞机挣扎最终摆脱气流，不久后、启德机场辉煌的灯火映入眼瞳，香港瞬即展臂欢迎，步出航机，这段寂寞航程和生命中流逝的时间已了无踪迹。红尘缤纷迎面袭来，下站是台北，我将卷入另一个时空里。

九一年十一月卅日航机上。
九二年四月重修于墨市



• 稿約

文学联系我们的心，因为文学本来就是我们共同的理想。因此，我们诚恳地盼望您将得意的文学作品投寄《清流》，使人生更加亮丽。

不论是评介、小说、散文、诗还是戏剧；

不论是原著，还是翻译（请付原文）；

不论是传统，还是现代；

只要是未经发表的、具诚意的、认真的文学作品，都是我们欢迎的文章。

我们虽然对来稿有删改与取舍权，但是绝对尊重作者的意愿。如果来稿不愿接受修改，敬请于稿末加以注明。

来稿一经发表，将致薄酬。

请您把稿件寄至：《清流》编辑部

8, Taman Orkid,
Jala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如欲退稿，请附寄贴足邮票之信封。



• 訂閱單

編號	本會用	刊 期	中英文姓名	郵寄地址
		第 期至第 期	中	
			英	
		第 期至第 期	中	
			英	

附启：每期二零吉（包邮费）。马、新以外地区，每期二元美金（包平邮）。
请以邮券（Wang Pos）订购，并志明付予：

PERAK LITERATURE AND ART SOCIETY, 送寄：

75, Persiaran Kelebang Selatan 8,

Taman Bertuah, 31200 Chemor,

Perak, Malaysia.

“清流”双月刊·第十五期·一九九三年九月

編輯顧問 : 小曼。方北方。韋暉。田舟。年紅
何乃健。陳政欣。姚拓。駝鈴。溫任平
傅承得。黃戈二。雲里風。吳岸。甄供

主編 : 鄭可達
編委 : 一介。良木。崔冰。郭緒益

校對 : 紫夢羚
督印 : 駝鈴

出版准証 : PP 194/1/92

創刊日期 : 1990年3月1日

售價 : 每本馬幣2元

編輯部 : ALIRAN JERNIH
8, Taman Orkid,
Jala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出版及發行 : 霹靂文藝研究會

PERSATUAN KESUSASTERAAN DAN SENI
LUKIS PERAK
56, Jalan Building Society, Moonlight Park,
31400 Ipoh.

承印者 : 理想印務公司

SYARIKAT IDEAL PRESS
2, Taman Tok Perdana, Jalan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理想印務公司
SYARIKAT IDEAL PRESS

2, Taman Tok Perdana, Jala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 914527

經濟，快速，精美，
是顧客對我們的信心。 Two small five-pointed stars flank the end of the slogan.



一位踏實、勤奮的美術工作者—羅榮

羅榮，一位踏實自修成才的美術工作者，投入美術界已有廿余年。羅榮擅長水彩畫，並常涉足祖國大地，搏盡江山美景入畫。

羅榮初期曾立志到美專院校去學習，無奈家貧及在雙親反對下，打消決意。因此，他的藝術修為是經過了一段較長時間的摸索與探討，走了不少冤枉路，始有所成。由此他覺得時下學習繪畫的青年，比起他們可幸福多了，因為現在的家長鮮少反對孩子學習繪畫或從事有關的工作。

客觀地說，羅榮的學習與奮鬥過程，恰恰是毗叻美術協會在這十三年的成長歷程中，其中堅份子探索成才的實際寫照。毗叻美術協會是吡州內民間最具代表性的美術團體。州內知名的美術工作者或畫家，幾乎全都是它的成員。羅榮於1969年開始參與毗叻美術協會的籌組工作，美術協會成立後至今，無論在會內擔任任何要職，羅榮都一直負起主要的會務工作，廿余年來此心不渝。毗叻美術協會至今能堅持其崗位，同時取得不小的成就，羅榮的一番努力與貢獻，是應該受到肯定與贊揚的。

羅榮認為繪畫亦是一條寂寞的藝術征途，但他一秉對藝術生命的熱愛，孜孜不倦奮勇前進。他也認為繪畫是人類的共同語言，不分種族與國限，易取得心靈相通與共鳴。同時美術作品亦可作為歷史的寫照，反映不同時代的精神面貌。

以下為羅榮歷年來參展的主要記載：

- 1 毗叻美術協會美術年展
- 2 1988年怡保七人聯展
- 3 多次參與國家畫廊聯展
- 4 1992年首都國家畫廊12人聯展
- 5 多次參與馬來西亞藝術家協會聯展
- 6 國家旅遊年巡迴展
- 7 1993年馬來西亞水彩畫展
- 8 怡保升格為市畫展

羅榮希望在下去的奮斗日子里，能有機會為自己辦個人畫展，且祝他：“有志者，事竟成”。

